

# 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紀錄

時間：105 年 01 月 20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本校活動中心 5 樓 第三會議室

主持人：曾校長 騰瀧

出席人員：如人事室簽到表

記錄：文書組長 吳志宏

### 壹、獻獎及頒發獎狀，感謝狀

#### 一、獻獎

序號	競賽名稱	獻獎人	備註
1	臺北市 104 年度 高職學生英語歌唱比賽 榮獲第二名	李庭芸老師	
2	第 45 屆全國技能競賽榮 獲平面設計技術職類第 五名	李建志老師 李佳珍老師	

#### 二、頒發獎狀

序號	獎 項	領獎人	頒發處室
1	指導臺北市 104 年度高 職學生優良書籍閱讀心 得寫作競賽第二名	何思慧老師 黃嘉琳老師 廖芷好老師	教務處
2	指導臺北市 104 年度高 職學生英語歌唱比賽榮 獲第二名	李庭芸老師	
3	指導臺北市 104 年度高 職學生優良書籍閱讀心 得寫作競賽第三名	李美儀老師	

4	指導 104 年度台北市閱讀擂台賽榮獲殿軍		
5	指導臺北市 104 年度高職學生學習檔案競賽榮獲佳作	闕曉瑩老師 鄒嘉瑜老師	
6	指導臺北市 104 年度高職學生優良書籍閱讀心得寫作競賽佳作	吳崇德老師 何思慧老師 黃仲韻老師	
7	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優良檔案甄選榮獲優選	張麗珍老師	
8	指導臺北市 10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電腦軟體設計競賽決賽，獲高商組團體獎及個人獎項： (1) 3 年 15 班陳政佑同學獲得第二名 (2) 3 年 16 班張天同學獲得佳作 (3) 3 年 13 班李泓緯同學獲得佳作 (4) 3 年 14 班白佳怡同學獲得佳作	邱碧珠老師	
9	指導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4 學年度商業類科學生技藝競賽： (1) 3 年 09 班楊景嵐同學獲得商業簡報職種金手獎 (2) 3 年 22 班李姍蓉同學獲得商業廣告職種優勝 (3) 3 年 15 班陳政佑同學獲得程式設計職種優勝 (4) 3 年 15 班許淇歲同學獲得文書處理職種優	王麗慧老師 李建志老師 林時雍老師 王正如老師 徐秀曼老師	實習處

	勝 (5) 3 年 06 班邱映庭同學 獲得會計資訊職種優 勝		
10	臺北市 104 年度高級中 等學校學生技術菁英獎 競賽，榮獲佳績： (1) 3 年 1 班吳依靜、3 年 1 班潘筠誼、3 年 20 班王珈綾、3 年 20 班 廖羿婷 獲得設計行 銷整合類第三名。 (2) 3 年 15 班傅山雋、3 年 15 班簡鴻至、3 年 20 班高瑋琪、3 年 20 班陳宣妤獲得設計行 銷整合類 入圍。	李建志老師 劉敏慧老師  李建志老師 葉享浚老師	

### 三、頒發感謝狀

序	事 由	受 獎 人	頒發單位
1	指導學生參加104年全國高職 英文單字比賽 榮獲三等獎	陳惠貞老師	夜間部
2	指導學生參加中學生網站第 1041115 小論文英文寫作比賽榮 獲甲等獎		
3	擔任 104 學年度全國商科技藝 競賽頒獎典禮司儀，使典禮順 利圓滿	郭金福老師 黃淑薇老師	學務處
4	指導廣設科學生參加全國學生 美術比賽，學生成績優異	李建志老師 李佳珍老師 費國鏡老師	
5	指導廣設科學生參加北市學生 美術比賽「北區」，學生成績 優異	李佳珍老師 李建志老師 呂靜修老師 費國鏡老師	

		郭金福老師
6	指導廣設科「生命萬花筒」攝影比賽，學生榮獲優等、佳作	邱玉欽老師
7	協助臺北市小田園計劃，嘉惠學子	董華明老師
8	指導臺北市教育盃排球錦標賽獲高男乙組第三名、高女乙組第四名	陳佳琦組長
9	指導臺北市教育盃羽球錦標賽獲高女乙組第二名、高男乙組第四名	陳佳琦組長
10	指導士林、北投區群組排球校際交流賽獲第二名。	陳佳琦組長
11	指導臺北市教育盃籃球錦標賽獲高男乙組第四名	鄭旭峰老師
12	指導學生參加第十屆全國高中職小論文競賽表現優異	周雅瑜老師 陳柏升老師 蔡麗雪老師 劉敏慧老師
13	指導學生參加 104 學年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讀書心得寫作比賽	廖芷妤老師 洪明璟老師 闕曉瑩老師 謝湘麗老師 黃仲韻老師 何思慧老師 李育欣老師 鄒嘉瑜老師 劉明亮老師 李美儀老師 楊旻芳老師
14	指導學生參加 104 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成績優異	曾美華老師 王正如老師 蔡麗雪老師 李曉菁老師 陳玲美老師 吳崇德老師

## 四、歡送與祝福

### 貳、人事異動介紹

#### 歡迎新進(任)同仁

1. 主任教官 鍾龍沅中校
2. 日間部生活輔導組長 廖貞惠少校
3. 夜間部新進教官 蔣明峰少校
4. 會計室佐理員 朱軒樑先生

### 參、主席致詞

首先感謝同仁們的支持與努力，讓校務順利，教育學生，成果豐碩。

感謝實習處、各科、各單位與所有師生鼎力支持，讓本校承辦 104 年度「全國商業類科技藝競賽」順利完成，造福莘莘學子。

感恩教務處、圖書館、學務處與各單位協助推動本校專案計畫，包含領先計畫(提升教學課程社群)、優質化(校務卓越優質)、均質化(連結大學高中職國中)，學校重點計畫三足鼎立。

感激 104 年工程「行政大樓耐震補強工程」、「行政大樓廁所整修工程」、「信義樓外牆整修工程」及「會議室與和平樓外牆整修工程」，將盡速收尾。

更感動即將於寒假期間返校協助「增廣教學」、「補救教學」、「技能教學」、「專題製作指導」、「體育教學」的活動。大家的用心付出，讓本校新生入學程度提升，更期盼今(105)年同學們升學技專與大學之結果，大放異彩。

最後感謝家長會與校友會全力支援學校，整合資源、聯繫校友與友善單位，挹注資源與配合辦理各項活動，以提升學校之優質內涵。

####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

- 一、配合學校轉型之校務計畫與課程規劃。
- 二、持續推動進修學校成功轉型為進修部，保障師生權益。
- 三、承辦 105 招生管道(技優甄選、特色招生術科甄選廣告設計科、身障學生安置學習障礙組)
- 四、105 年工程規劃，「停車場整修工程」、「力行樓外牆整修工程」及「和平樓外牆整修工程」。
- 五、推動臺北市課程領先計畫、教育部高中職均質化計畫、高職優質化計畫。

- 六、賡續推動士商商業季、商業類丙檢全國總召學校、大學博覽會等活動。
- 七、柔道隊爭取安全寬廣的練習空間(籌建技擊館)。

再次對本學期全體同仁之努力付出及支持，家長會及教師會的全力支持。行政同仁無私奉獻與全力衝刺，親師共同為學生學習盡最大的努力，深深表達謝意。讓我們一起擦亮士商品牌，把士商故事說得動人，引起共鳴。

**祝福大家 新年快樂 闔家平安**

## **肆、教師會長及家長會長致詞**

### **一、家長會長**

首先代表家長會向各位說：大家辛苦了！我擔任家長聯合會總會長的職務主要有 4 個任務：

- (一) 因應少子化減班的問題，未來可能實施全面免試就近入學，希望減班政策不要各校平均作減班，我們會繼續努力將任務達成。
  - (二) 12 年國教問題對於學生記過、曠課沒有退學或輔轉的制度，將造成劣幣驅逐良幣，這點我們會去爭取，否則學生永無進步空間。
  - (三) 教育局擬於本校增設 1 班特教班，並改為常設方式之重點學校，如此將造成學校負擔及空間不足問題，後續我們將與教育局特教科再溝通。
  - (四) 108 學年度教官將退出校園問題，這點我們會努力，希望教官繼續留駐校園繼續幫學校管理好學生，讓學校、學生都能因此受益。
- 有家長反應學生配戴平安符到校會被記警告，請學校考慮可否放寬。

### **二、教師會長**

- (一) 辛苦的 1 年過去了，面對學生多元、社會的期待也高，都在考驗學校老師溝通協調的能力，導師、專任老師很辛苦，行政同仁在溝通協調、行政事務上也都很辛苦，大家一起來努力讓學校、學生變得更好。
- (二) 各位老師對課程等有什麼提議請把握時程提出來，有好的提案提出來大家一起努力希望學校愈來愈進步，大家工作更愉快！

## 伍、報告事項

### 一、上一次校務會議討論提案執行情形報告(無)

## 陸、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案由:修訂本校「學生懷孕事件預防及處理辦法」,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性平會

說明:1.依北市教育局104年8月07日北市教綜字第10437854600函辦理。  
2.依教育部104年8月5日臺教學(三)字第1040093973B號令修正發布「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辦理。

### 決議:鼓掌通過

## 提案附件

### 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學生懷孕事件預防及處理辦法

### 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修訂案)

本校95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96.03.03)通過

本校95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校務會議(96.06.29)修訂通過

本校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校務會議(104.01.20)修訂通過

## 壹、依據

- 一、性別平等教育法第14條第3項及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第11條之規定辦理。
- 二、教育部94年7月28日台訓(三)字第0940088864C號令「學生懷孕事件預防及處理要點」訂定之。
- 三、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民國96年5月10日北市教職字第09633588700號函「學校輔導與處理學生懷孕事件作業要點(範例)」。
- 四、教育部104年8月5日臺教學(三)字第1040093973B號令修正發布「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修訂之。

## 貳、原則與目的

- 一、秉持多元、包容之精神以預防及處理學生懷孕事件,積極維護學生基本人權,保障學生受教權。

- 二、培養學生建立健康安全之性態度與性行為，學習避免非預期懷孕之知能，並教導校園師生及家長對懷孕及育有子女之學生採取接納、關懷之態度，以積極保障懷孕及育有子女學生之受教權。
- 三、不得以學生懷孕或育有子女為由，做出不當之處分，或以明示或暗示之方式，要求學生休學、轉學、退學或請長假。遭受學校歧視或不當處分之學生，得依性別平等教育法或其他相關法規規定，提出申訴或救濟。
- 四、應主動依學籍及成績考查或評量等相關規定，採取彈性措施，協助懷孕或育有子女學生完成學業。
- 五、應整合教育、社政、戶政、勞工、衛生醫療、警政等單位之資源，提供懷孕或育有子女之學生輔導、轉介、安置、保健、就業、家庭支持、經濟安全、法律協助及多元適性教育。
- 六、應改善校園相關硬體設施，提供懷孕或育有子女之學生友善安全之學習環境。
- 七、應於相關教育活動或研習，納入學生懷孕事件預防、處理及加強專業知能等相關議題之宣導、訓練。
- 八、知悉學生有懷孕之情事時，其內容如屬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兒童及少年性~~交易剝削~~防制條例、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及家庭暴力防治法或其他相關法規規定應辦理通報者，應依規定確實辦理。
- 九、處理過程中應**建立完整記錄**，並嚴守專業倫理、尊重隱私，採取必要之保密措施。
- 十、統整社會資源與經費，**或向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申請補助**辦理懷孕或育有子女學生之輔導及多元適性教育，因應學生懷孕事件之預防與處理，以維護懷孕或育有子女學生之權益，提供最大協助。

### 參、對象

本辦法所稱學生，包括本校一般學生及懷孕、曾懷孕（墮胎、流產或出養）與育有子女學生。

### 肆、預防

- 一、運用各類教學活動，積極營造多元、同理、包容、友善、平等及無歧視之校園文化。
- 二、實施性別平等教育與性教育課程時，應使學生瞭解性別多樣性的特性與價值、尊重不同性別間的差異、積極促進不同性別間權力、資源分配的公平，進而讓每個人都有不同生活抉擇的機會。
- 三、教師提供學習必要的認知外，應營造各種學習環境，引發學生能主動討論、探索各種不同的價值觀，進而澄清其自我價值觀，協助其自主的作選擇，而將性別平等教育理念落實於日常生活中。
- 四、審慎規劃教師進修、學生學習與親職教育之課程與活動，以落實完整之性別平等教育與性教育，並重視以下之要點：

- (一)教導學生正確之兩性交往方式，尊重他人身體自主權。
  - (二)教導男女學生均應負有避孕之責。
  - (三)增進教師辨識學生行為之能力，並提昇其性別平等意識與輔導知能。
  - (四)強化學校預防及處理性侵害事件之能力與措施。
  - (五)建立人權校園，積極維護學生之受教與安全之權利。
  - (六)加強親職教育，增進親子情感與溝通能力，並培養共同面對問題之積極態度與共識。
- 五、為有效協助學生面對懷孕事件，本校於輔導室設置專人管理之專線電話及電子郵件帳號，使學生能有隱私及尊嚴地主動求助，並運用適當方式公告週知，宣導設置專線之基本精神、功能與使用方法等，使全體師生能充份了解，並能有效運用。(專線電話：02-28313043；電子郵件帳號：主任輔導教師公務信箱)
- 六、建立本校資源網絡與處理流程。與社區建立良好溝通機制，平時即與醫療衛生單位、社會局、警察機關暨民間福利機構等建立網絡，相互支援合作，共享資源。

## 伍、處理

- 一、知悉未成年學生發生懷孕事件時，即成立處理工作小組，由校長擔任召集人，並指派主任輔導教師擔任執行秘書輔導室設立單一窗口，並應依相關規定通報，由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負責學生懷孕事件之處理，必要時得另指定發言人，啟動學校之危機處理機制。知悉成年學生或已婚學生因懷孕而有協助需求者，亦同。
- 二、本校處理工作小組成員為教務主任、學務主任、主任輔導教師、與學生相關之導師、輔導教師、輔導教官及校護，並得聘請相關專業或有處理懷孕學生事件經驗之校內外人士為小組成員。
- 三、處理工作小組得依職責劃分為輔導與行政單位任務分組，其主要任務如下：
  - 輔導人員單位：
    - 1. 成立輔導團隊，其成員包括主任輔導教師、校護、輔導教師、輔導專業人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導師，並得聘任校外輔導專業人士擔任諮詢顧問。
    - 2. 遴選合適之個案管理者輔導老師進行諮詢輔導，並依學生需要妥善分工。
    - 3. 輔導團隊應擬定整體輔導計畫，並定期召開個案會議，適時修正計畫。
    - 4. 建立懷孕事件個案輔導學生紀錄(表格如附件三)，並依專業倫理妥適保存及管理其資料。
    - 5. 輔導內容應包括：
      - (1)提供懷孕學生個別輔導與諮商。
      - (2)提供懷孕學生相關決定作成之諮商與協助諮詢輔導。
      - (3)提供多元適性教育之實施方案，協助學生完成學業，維護受教權，並依其意願輔導升學。
      - (4)運用社會資源，依懷孕學生意願協助其懷孕學生待產時之安置問題，及協助懷孕學生生產後或育有子女學生之托育需求。
      - (5)提供懷孕學生家庭諮詢與支持，並視需要提供另一方當事人及其家長諮詢及協助。
      - (6)協助提供懷孕學生及其家長法律諮詢及資源轉介。

- (7)協助相關社會福利資源轉介。
- (8)提供處理工作小組與其他教師諮詢。
- (9)提供班級團體輔導。
- (10)協調提供孕程保健諮詢、嬰幼兒保育諮詢等衛生醫療協助。

行政人員單位：

1、協調學籍與課程等相關事項

(1)教務、學務人員單位應依學生學習或經評量之規定彈性處理學生出缺勤紀錄、補考與補救教學等學籍與課程問題。

~~(2)對懷孕學生之成績考查或評量，以「特殊事故」方式處理。~~

2、視學生需要，結合相關資源，提供懷孕學生多元適性教育，其內容應包含：

(1)補救教學：協助完成學制內之課程。

(2)因懷孕所產生之需求：孕程及產後照護、預防非預期性懷孕知能、家庭親職教育等。

(3)生涯規劃：生涯規劃輔導及技職訓練課程等

3、整合校內外資源支援輔導人員單位：

(1)學校應提供經費，安排課程時間、場地、遴選適任教師，以協助輔導人員單位進行必要之輔導措施。

(2)學務、總務人員單位應配合輔導人員單位，協助懷孕及育有子女之學生及其家庭運用校內外資源，以因應可能之家庭生活困境及托育需求。

4、學校應提供懷孕或育有子女學生無障礙學習環境，總務人員單位應視學生之需求，規劃以下設施：

(1)合乎需要之教室安排、課桌椅調整、停車設施、如廁地點等。

(2)醫務室設備器材之增購等。

(3)提供母乳哺(集)之相關設施，如集奶室、冰箱、哺餵室等。

5、會計單位應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十條規定，將維護懷孕學生受教權之相關經費，納入該項經費預算。

四、處理工作小組以積極維護學生權益與隱私權為最高指導原則，並依「學校輔導及處理學生懷孕事件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注意事項」(見附件一)及「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學生懷孕事件輔導與處理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流程」(見附件二)辦理。

五、預防及處理懷孕學生事件將維護懷孕學生受教權，並提供必要之輔導協助事項納入本校校務計畫，以有效落實執行，營建真正友善、無歧視、平等的校園環境。

陸、本辦法要點若有未盡事宜，皆依「性別平等育法」及「學生懷孕事件輔導與處理要點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辦理。

柒、本辦法經本校校務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注意事項

- 一、教育部為落實性別平等教育法第十四條之一及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第十一條之規定，並提供學校輔導協助懷孕學生之注意事項及流程，特訂定本注意事項。
- 二、學校應秉持多元、包容之精神，積極維護學生基本人權，保障學生受教權。輔導協助過程中應嚴守專業倫理，尊重隱私，採取必要之保密措施。同時應統整運用社會資源與經費，以維護懷孕或育有子女學生之權益，提供最大協助。
- 三、學校應運用各類教學活動教導及宣導預防非預期懷孕，並積極營造多元、同理、包容、友善、平等及無歧視之校園文化：
  - (一) 教師進修、學生學習與親職教育之課程及活動，應審慎規劃並重視下列要點：
    1. 教導學生合宜之交往及情感表達方式，尊重他人身體自主權。
    2. 教導男女學生懷孕、避孕、流產之知識、態度、行為及責任。
    3. 增進教師辨識學生行為之能力，並提昇其性別平等意識與輔導知能。
    4. 強化學校預防與處理性侵害事件之能力及措施。
    5. 建立人權校園，積極維護學生受教與安全之權利。
    6. 加強親職教育，增進親子情感及溝通能力，並培養共同面對問題之積極態度及共識。
  - (二) 學校應與社區建立良好溝通機制，平時即與衛生醫療、社政、警政及民間社會福利、心理衛生機構等建立網絡關係，相互支援合作，共享資源。
  - (三) 學校應設置專人管理之專用信箱、電話或電子郵件帳號，使懷孕學生能有隱私及尊嚴地主動求助，且應運用集會、教學或教師進修，加強宣導設置專線信箱之基本精神、功能及使用方法。
- 四、學校於維護懷孕學生受教權並提供必要之輔導協助時，應依據下列原則及分工：
  - (一) 發現未成年學生懷孕時，應即成立工作小組，由校長擔任召集人，並指派學生輔導專責單位設立單一窗口，並應依相關規定進行通報；與本案學生課業、學習環境密切相關之處室主管為當然成員。成年或已婚學生因懷孕而有協助需求者，亦同。

- (二) 工作小組得聘請相關專業或有協助懷孕學生經驗之校內外人士為成員。
- (三) 工作小組應依需要，儘速擬妥分工表，統一事權。
- (四) 工作小組應共同商討執行懷孕學生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所定之諮詢輔導、經費籌措、社會資源整合及資料彙報等相關事宜。
- (五) 工作小組得依職責劃分為輔導與行政單位任務分組，其主要任務如下：

1.輔導單位：

- (1) 成立輔導團隊，其成員應包括學生輔導專責單位主管、校護、輔導教師、導師、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並得聘任校外輔導專業人士擔任諮詢顧問。
- (2) 遴選合適之輔導老師進行諮詢輔導。
- (3) 輔導團隊應召開個案會議擬定輔導計畫，並適時修正。
- (4) 建立懷孕學生紀錄，並依專業倫理妥適保存及管理其資料。
- (5) 輔導內容應包括：
  - ① 提供懷孕學生個別輔導及諮詢。
  - ② 提供懷孕學生相關決定作成之諮詢輔導及協助。
  - ③ 提供多元適性教育之實施方案，協助學生完成學業，維護受教權，並依其意願輔導升學。
  - ④ 運用社會資源，依懷孕學生需要協助其待產時之安置問題，及協助懷孕學生生產後或育有子女學生之托育需求。
  - ⑤ 提供懷孕學生家庭諮詢及支持，並視需要提供另一方當事人與其家長諮詢及協助。
  - ⑥ 協助懷孕學生及其家長諮詢及資源轉介。
  - ⑦ 協助相關社會福利資源轉介。
  - ⑧ 提供工作小組及其他教師諮詢。
  - ⑨ 提供班級團體輔導。
  - ⑩ 協調提供孕程保健諮詢、嬰幼兒保育諮詢等衛生醫療協助。

2.行政單位：

- (1) 會計單位應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十條規定，將維護懷孕學生受教權之相關經費，納入該項經費預算。

- (2) 教務、學務單位應依學生學習或成績評量之規定彈性處理學生出缺勤紀錄、補考與補救教學等學籍及課程相關事項。
- (3) 視懷孕學生需要，結合相關資源，提供其多元適性教育，內容應包含下列事項：
  - ① 補救教學：協助完成學制內之課程。
  - ② 因懷孕所產生之需求：孕程及產後照護、預防非預期性懷孕知能、家庭教育等。
  - ③ 生涯規劃：生涯規劃輔導及技職訓練課程等。
- (4) 整合校內外資源支援輔導單位：
  - ① 學校應提供經費，安排課程時間、場地、遴選適任教師，以協助輔導單位進行必要之輔導措施。
  - ② 學務、總務單位應配合輔導單位，協助懷孕及育有子女之學生及其家庭運用校內外資源，以因應可能之家庭生活困境及托育需求。
- (5) 學校應提供懷孕或育有子女學生無障礙學習環境，總務單位應視學生之需求，規劃下列設施：
  - ① 合乎需要之教室安排、課桌椅調整、停車設施、如廁地點等。
  - ② 健康中心設備器材之增購等。
  - ③ 提供母乳哺（集）之相關設施。

五、學校應將維護懷孕學生受教權，並提供必要之輔導協助事項納入校務計畫，有效落實執行，以營造真正友善、無歧視、平等之校園環境。

## 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修正規定

- 一、 教育部為落實性別平等教育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指導學校積極維護懷孕學生之受教權，並提供必要之協助，特訂定本要點。
- 二、 本要點適用對象包括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公私立各級學校及學生。  
本要點所稱學生，包括一般學生及懷孕、曾懷孕（墮胎、流產或出養）與育有子女之學生。
- 三、 學校應依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注意事項（附件一）及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流程（附件二），維護懷孕學生受教權及提供必要協助。  
發現未成年學生懷孕時，學校應即成立工作小組，由校長擔任召集人，並指派學生輔導專責單位設立單一窗口。  
成年學生或已婚學生因懷孕而有相關需求者，得向學校申請協助，學校應依前二項規定辦理。
- 四、 學校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暨性教育課程或活動，培養學生建立健康安全之性態度與性行為，學習避免非預期懷孕之知能，並教導校園師生及家長對懷孕及育有子女之學生採取接納、關懷之態度，以積極保障懷孕及育有子女學生之受教權。  
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及學校應於相關教育活動或研習，納入學生懷孕事件預防、處理及加強專業知能等相關議題之宣導、訓練。
- 五、 學校不得以學生懷孕或育有子女為由，做出不當之處分，或以明示或暗示之方式，要求學生休學、轉學、退學或請長假。遭受學校歧視或不當處分之學生，得依性別平等教育法或其他相關法規規定，提出申訴或救濟。
- 六、 學校應主動依學籍及成績考查或評量等相關規定，採取彈性措施，協助懷孕或育有子女學生完成學業。  
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應就前項規定，提供相關協助。
- 七、 學校應整合教育、社政、戶政、勞工、衛生醫療、警政等單位之資源，提供懷孕或育有子女之學生輔導、轉介、安置、保健、就業、家庭支持、經濟安全、法律協助及多元適性教育。

學校依前項規定整合資源有困難時，得向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尋求協助。

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應協助整合協調第一項各單位之資源，以提供學校協助。

八、學校應改善校園相關硬體設施，提供懷孕或育有子女之學生友善安全之學習環境。

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應就前項規定，提供相關協助。

九、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應編列專款，協助學校預防及積極維護懷孕學生受教權，並提供必要輔導與協助。原住民族地區學校得優先申請經費。學校應籌措相關經費，或向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申請補助，辦理懷孕或育有子女學生之輔導及多元適性教育。

十、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應督導考核所主管學校，於輔導、協助懷孕學生時，應建立完整紀錄，並謹守專業倫理，尊重懷孕或育有子女學生之隱私權。

十一、學校知悉學生有懷孕之情事時，其內容如屬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及家庭暴力防治法或其他相關法規規定應辦理通報者，應依規定確實辦理。

十二、學校應於每學年末將學生懷孕事件之處理概況回報各該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地方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並應將回報情形彙報中央主管教育行政機關（附件三）。

十三、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應將學校維護懷孕學生受教權之執行情形，列入學校校務評鑑之考核項目。

## 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 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草案）

本校 9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96.03.03)通過

本校 9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務會議(96.06.29)修訂通過

本校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務會議(104.01.20)修訂通過

#### 壹、依據

一、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4 條第 3 項及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第 11 條之規定辦理。

二、教育部 94 年 7 月 28 日台訓(三)字第 0940088864C 號令「學生懷孕事件預防及處理

要點」訂定之。

三、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民國 96 年 5 月 10 日北市教職字第 09633588700 號函「學校輔導與處理學生懷孕事件作業要點（範例）」。

四、教育部 104 年 8 月 5 日臺教學（三）字第 1040093973B 號令修正發布「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修訂之。

## 貳、原則與目的

- 一、秉持多元、包容之精神以預防及處理學生懷孕事件，積極維護學生基本人權，保障學生受教權。
- 二、培養學生建立健康安全之性態度與性行為，學習避免非預期懷孕之知能，並教導校園師生及家長對懷孕及育有子女之學生採取接納、關懷之態度，以積極保障懷孕及育有子女學生之受教權。
- 三、不得以學生懷孕或育有子女為由，做出不當之處分，或以明示或暗示之方式，要求學生休學、轉學、退學或請長假。遭受學校歧視或不當處分之學生，得依性別平等教育法或其他相關法規規定，提出申訴或救濟。
- 四、應主動依學籍及成績考查或評量等相關規定，採取彈性措施，協助懷孕或育有子女學生完成學業。
- 五、應整合教育、社政、戶政、勞工、衛生醫療、警政等單位之資源，提供懷孕或育有子女之學生輔導、轉介、安置、保健、就業、家庭支持、經濟安全、法律協助及多元適性教育。
- 六、應改善校園相關硬體設施，提供懷孕或育有子女之學生友善安全之學習環境。
- 七、應於相關教育活動或研習，納入學生懷孕事件預防、處理及加強專業知能等相關議題之宣導、訓練。
- 八、知悉學生有懷孕之情事時，其內容如屬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及家庭暴力防治法或其他相關法規規定應辦理通報者，應依規定確實辦理。
- 九、處理過程中應建立完整記錄，並嚴守專業倫理、尊重隱私，採取必要之保密措施。
- 十、統整社會資源與經費，或向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申請補助辦理懷孕或育有子女學生之輔導及多元適性教育，因應學生懷孕事件之預防與處理，以維護懷孕或育有子女學生之權益，提供最大協助。

## 參、對象

本辦法所稱學生，包括本校一般學生及懷孕、曾懷孕（墮胎、流產或出養）與育有子女學生。

## 肆、預防

- 四、運用各類教學活動，積極營造多元、同理、包容、友善、平等及無歧視之校園文化。

- 二、實施性別平等教育與性教育課程時，應使學生瞭解性別多樣性的特性與價值、尊重不同性別間的差異、積極促進不同性別間權力、資源分配的公平，進而讓每個人都有不同生活抉擇的機會。
- 三、教師提供學習必要的認知外，應營造各種學習環境，引發學生能主動討論、探索各種不同的價值觀，進而澄清其自我價值觀，協助其自主的作選擇，而將性別平等教育理念落實於日常生活中。
- 四、審慎規劃教師進修、學生學習與親職教育之課程與活動，以落實完整之性別平等教育與性教育，並重視以下之要點：
  - (一)教導學生正確之兩性交往方式，尊重他人身體自主權。
  - (二)教導男女學生均應負有避孕之責。
  - (三)增進教師辨識學生行為之能力，並提昇其性別平等意識與輔導知能。
  - (四)強化學校預防及處理性侵害事件之能力與措施。
  - (五)建立人權校園，積極維護學生之受教與安全之權利。
  - (六)加強親職教育，增進親子情感與溝通能力，並培養共同面對問題之積極態度與共識。
- 五、為有效協助學生面對懷孕事件，本校於輔導室設置專人管理之專線電話及電子郵件帳號，使學生能有隱私及尊嚴地主動求助，並運用適當方式公告週知，宣導設置專線之基本精神、功能與使用方法等，使全體師生能充份了解，並能有效運用。(專線電話：02-28313043；電子郵件帳號：主任輔導教師公務信箱)
- 六、建立本校資源網絡與處理流程。與社區建立良好溝通機制，平時即與醫療衛生單位、社會局、警察機關暨民間福利機構等建立網絡，相互支援合作，共享資源。

## 伍、處理

- 二、知悉未成年學生發生懷孕事件時，即成立工作小組，由校長擔任召集人，並指派輔導室設立單一窗口，並應依相關規定通報，由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負責學生懷孕事件之處理，必要時得另指定發言人，啟動學校之危機處理機制。知悉成年學生或已婚學生因懷孕而有協助需求者，亦同。
- 五、本校工作小組成員為教務主任、學務主任、主任輔導教師、與學生相關之導師、輔導教師、輔導教官及校護，並得聘請相關專業或有處理懷孕學生事件經驗之校內外人士為小組成員。
- 六、工作小組得依職責劃分為輔導與行政單位任務分組，其主要任務如下：
  - 輔導單位：
    - 1. 成立輔導團隊，其成員包括主任輔導教師、校護、輔導教師、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導師，並得聘任校外輔導專業人士擔任諮詢顧問。
    - 2. 遴選合適之輔導老師進行諮詢輔導。
    - 3. 輔導團隊應擬定整體輔導計畫，並召開個案會議，適時修正計畫。
    - 4. 建立懷孕學生紀錄(表格如附件三)，並依專業倫理妥適保存及管理其資料。
    - 5. 輔導內容應包括：

- (1)提供懷孕學生個別輔導與諮商。
- (2)提供懷孕學生相關決定作成之諮詢輔導。
- (3)提供多元適性教育之實施方案，協助學生完成學業，維護受教權，並依其意願輔導升學。
- (4)運用社會資源，依懷孕學生意願協助其待產時之安置問題，及協助懷孕學生生產後或育有子女學生之托育需求。
- (5)提供懷孕學生家庭諮詢與支持，並視需要提供另一方當事人及其家長 諮詢及協助。
- (6)協助懷孕學生及其家長諮詢及資源轉介。
- (7)協助相關社會福利資源轉介。
- (8)提供工作小組與其他教師諮詢。
- (9)提供班級團體輔導。
- (10)協調提供孕程保健諮詢、嬰幼兒保育諮詢等衛生醫療協助。

行政單位：

- 1、協調學籍與課程等相關事項：
    - 教務、學務單位應依學生學習或經評量之規定彈性處理學生出缺勤紀錄、補考與補救教學等學籍與課程問題。
  - 2、視學生需要，結合相關資源，提供懷孕學生多元適性教育，其內容應包含：
    - (1)補救教學：協助完成學制內之課程。
    - (2)因懷孕所產生之需求：孕程及產後照護、預防非預期性懷孕知能、家庭教育等。
    - (3)生涯規劃：生涯規劃輔導及技職訓練課程等
  - 3、整合校內外資源支援輔導單位：
    - (3)學校應提供經費，安排課程時間、場地、遴選適任教師，以協助輔導單位進行必要之輔導措施。
    - (4)學務、總務單位應配合輔導單位，協助懷孕及育有子女之學生及其家庭運用校內外資源，以因應可能之家庭生活困境及托育需求。
  - 4、學校應提供懷孕或育有子女學生無障礙學習環境，總務單位應視學生之需求，規劃以下設施：
    - (3) 合乎需要之教室安排、課桌椅調整、停車設施、如廁地點等。
    - (4) 醫務室設備器材之增購等。
    - (3) 提供母乳哺（集）之相關設施，如集奶室、冰箱、哺餵室等。
  - 5、會計單位應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十條規定，將維護懷孕學生受教權之相關經費，納入該項經費預算。
- 四、工作小組以積極維護學生權益與隱私權為最高指導原則，並依「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注意事項」（見附件一）及「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流程」（見附件二）辦理。
- 五、學校應將維護懷孕學生受教權，並提供必要之輔導協助事項納入本校校務計畫，以有效落實執行，營建真正友善、無歧視、平等的校園環境。

陸、本要點若有未盡事宜，皆依「性別平等育法」及「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辦理。

柒、本辦法經本校校務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提案二

案由：為本校停車場假日對外開放臨時停車管理須知(草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總務處

說明：因應市府政策，要求各校開放校園停車，本校預定於寒假期間開始進行平面停車場及路面改善工程，預計於開學初完工。完工後將向停管處申請許可後對外開放停車，因此，需訂定本校停車場對外開放臨時停車管理須知並公告。

### 決議：修正後通過

#### 提案附件

##### 士林高商停車場假日對外開放臨時停車管理須知(草案)

第一條：本停車管理須知適用對象為國定假日至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下稱本校)臨時停車之民眾，並僅限停放小型車。

第二條：進入停車之民眾需於警衛室登記基本資料(駕駛人、車牌、連絡電話、人數)。

第三條：開放臨時停車時間為國定例假日 07:00~17:00，國定例假日之定義為例假之星期六、星期日及政府行政機關放假之紀念日與民俗日。

第四條：收費標準及方式：

一、收費標準：每小時新臺幣 30 元整，計時停車以半小時(30 分鐘)為計價單位，未滿半小時以半小時計費。

二、收費方式：由警衛室保全登記進入時間，並開立證明。票據遺失而為他人使用出車者，應由車輛使用人自行負責。

第五條：進入本校停車者須遵守本須知及本校保全之指揮，並依規定停放於開放停車位區域。

- 第六條：車輛應依規定時間及區域停放，不得佔用其他車位或停放車道妨礙進出，未依規定停放者得予以移置及上鎖並收取解鎖手續費 300 元。
- 第七條：為維護本校空氣品質，禁止於場內暖車、保養試車、怠速在車內或吸菸，違者將拍照存證並通報環保機關取締開罰。
- 第八條：本停車場僅供停車使用，禁止停車以外之行為，停放之車輛務請保持清潔並請維持周遭環境整潔。
- 第九條：本停車場僅提供停車位，對車輛及車內物品，不負保管責任。如遇有損壞或遺失情形，概不負責；若於停車場內發生相關糾紛，應由當事人自行解決。如有損及本停車場建物或設備時，肇事者應負修復、賠償之責。
- 第十條：停車者應遵守本校門禁相關規定，未依學校規定時間駛離之車輛違規停車者，學校得委外單位強制拖離，並得向車輛駕駛人請求支付所需費用。
- 第十一條：開放臨時停車時段如適逢學校活動辦理或承辦活動時，將暫停對外開放。
- 第十二條：本須知經校務會議決議通過後生效實施，如有未盡事宜得提本校校園停車管理委員會決議訂之。

### 提案三

案由：為修訂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組織設置辦法」，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性平會。

說明：1. 依據臺北市教育局 104 年 9 月 17 日北市教綜字第 10439383500 函頒「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組織與運作原則」（如附件 2、3）辦理。

2. 上揭組織與運作原則第二條第一項「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之執行祕書一職，由學生事務（教導）處主任兼任，協助校長綜理學校性別平等教育業務，包括「召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議、調查處理校園性別事件、統整學校各單位相關資源、擬定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等事項。」

3. 上揭來函說明第五點「上揭原則之性質為行政指導…，於 104 學年度內完成完成合理調配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組織及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事件相關事項之運作分工。」

4. 依據本校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性平會會議決議「同意授權主任委員於行政單位進行協調後，如需修正組織辦法將提期末校務會議討論，並於下次會議中說明執行秘書負責單位、移轉期程等相關事項…」。
5. 據上所述，提案修訂本校性平會組織設置辦法，原性平會執行秘書之設置改由學務處兼任，並依教育局來函規定於 104 學年度內完成轉移及執行。

**決議**：本提案提付表決結果 47 票贊成擱置，38 票贊成繼續討論。本案決議暫時擱置。

---

## 提案附件

### 附件一

## 臺北市立士林高商

###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

中華民國 103 年 1 月 20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5 年 1 月 20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依據：

- (一) 本校依總統 93.6.23.華總一義字第 09300117611 號令公佈「性別平等教育法」規定，設置「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
- (二) 臺北市政府第 4 屆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102 年 7 月 17 日召開第 6 次會議決議通過之「**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組織與運作原則**」。
- (三) 臺北市政府第 5 屆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104 年 7 月 16 日召開第 6 次會議決議修訂通過之「**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組織與運作原則**」。

#### 二、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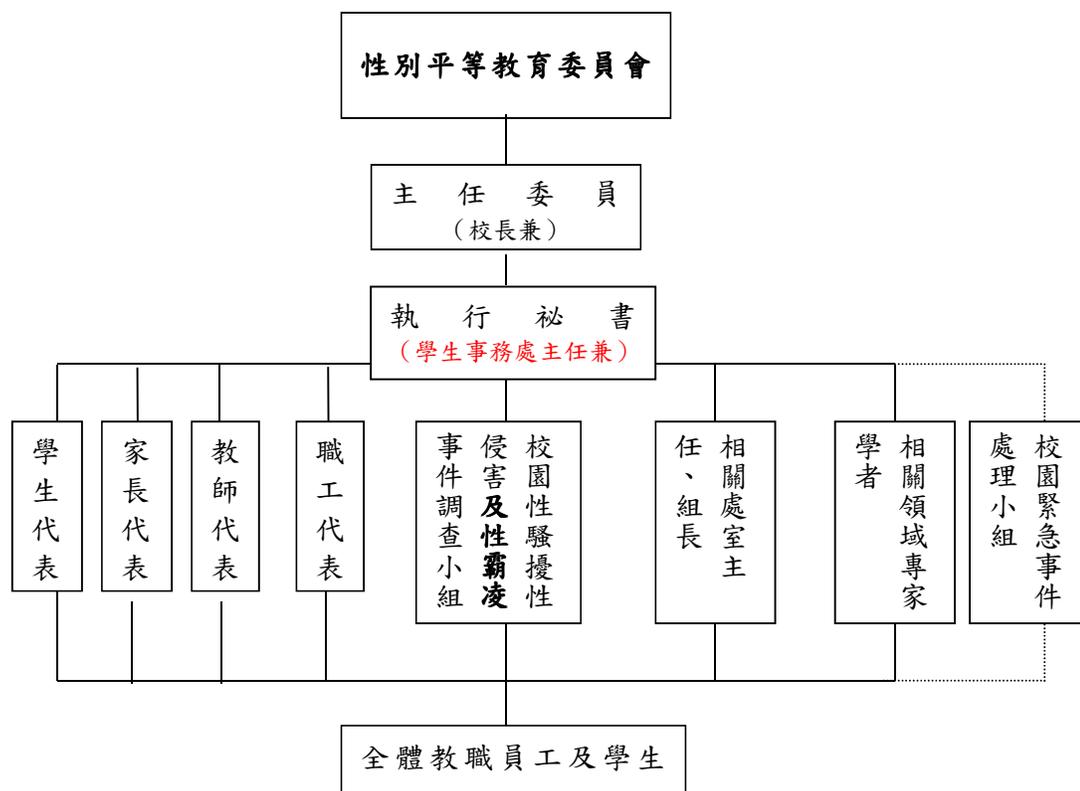
促進性別地位之實質平等，消除性別歧視，維護人格尊嚴，厚植並建立性別平等之教育資源與環境。

#### 三、工作事項：

- (一) 統整本校相關資源，擬訂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落實並檢視實施成果。
- (二) 規劃、辦理學生、教職員工及家長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
- (三) 研發並推廣性別平等教育之課程、教學及評量。
- (四) 研擬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與校園性侵害及性騷擾之防治規定，建立機制，並協調及整合相關資源。
- (五) 調查及處理與「性別平等教育法」有關之案件。
- (六) 規劃及建立性別平等之安全校園空間。
- (七) 推動社區有關性別平等之家庭教育與社會教育。
- (八) 其他關於學校或社區之性別平等教育事務。

#### 四、組織：

- (一) 本委員會由校長擔任主任委員，下置執行秘書一人，由輔導室主任輔導教師**學生事務處主任**兼任，承主任委員指示，辦理本委員會有關業務，**協助校長綜理學校性別平等教育業務，包括：召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議、調查處理校園性別事件、統整學校各單位相關資源、擬訂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等事項。並指定專人負責處理有關業務(納入分工職掌表)**；另聘相關處室主任、組長、教師代表、職工代表、家長代表、學生代表及性別平等教育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納入聘任。
- (二) 本委員會置委員 21 人，其中女性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二分之一以上，任一性別不得少於三分之一。
- (三) 本委員會主任委員、執行秘書及委員，均為無給職；委員以壹年一聘為原則。
- (四) 為因應校園內性別歧視、性騷擾及性侵害相關事件的處理，另組成「**校園性騷擾性侵害及性霸凌事件調查小組**」。
- (五) 本委員會組織系統如下表：(圖示：---表示聯繫；—表示隸屬)



#### 五、會議：

- (一) 本委員會議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 (二) 為因應校園內性別歧視、性騷擾、性侵害及性霸凌相關事件的處理，視需要召開「校園性騷擾性侵害及性霸凌事件調查小組會議」，依本校「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處理各項相關事件。

#### 六、組織分工與職掌：

性平會下設置行政與防治組、課程與教學組、諮商與輔導組環境與資源組，各組分工如下：

(一) 行政與防治組 (學務處)

1. 統籌規劃學校各項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
2. 研修性別平等教育 (含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防治) 等相關規定。
3. 受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事件之申請調查及通報事宜。
4. 建立校園性別平等案件及加害人檔案資料。
5. 編列性別平等教育實施方案之年度預算。
6. 其他性別平等教育之行政及防治事務。

(二) 課程與教學組 (教務處)

1. 發展符合性別平等教育原則之教學、教材及評量。
2. 規劃性別平等教育 (含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防治、情感教育、性教育、同志教育等) 融入各科教學，並且每學期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或相關活動至少四小時。
3. 處理校園性別平等案件之學生當事人學籍、課程、成績及學校相關人員之課務。
4. 安排校園性別平等案件當事人接受性別平等教育課程之相關事宜。
5. 規劃與建置性別平等議題圖書、媒材資料。
6. 其他性別平等教育之課程及教學事務。

(三) 諮商與輔導組 (輔導室)

1. 規劃辦理學生、教職員工及家長之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
2. 擬訂與執行校園性別平等事件相關當事人之輔導計畫。
3. 提供校園性別平等事件之當事人、家長、證人等心理諮商、諮詢、轉介相關資源及追蹤輔導等服務。
4. 預防與處理學生懷孕事件。
5. 統整社會資源及建立輔導網絡。
6. 其他有關校園性別平等教育案件之輔導事務。

(四) 環境與資源組 (總務處、教官室)

1. 規劃建立性別平等、友善、安全之校園環境。
2. 定期檢討校園空間與設施之規劃與使用情形及檢視校園整體安全。
3. 辦理校園安全空間檢視說明會。
4. 記錄校園內曾經發生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之空間，繪製及更新校園危險地圖。
5. 依據性別人數比例，配置校園空間設施 (含哺 (集) 乳室)。
6. 其他性別平等教育之環境與資源事務。

六、本委員會會務所需經費，由本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七、本辦法經本校校務會議討論通過，陳校長核准後實施，修訂亦同。

## 附件二

### 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組織與運作原則

臺北市府第4屆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102年7月17日召開第6次會議決議通過  
102年8月9日北市教綜字第10238068700函頒  
臺北市府第5屆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104年7月16日召開第6次會議決議修訂通過  
104年9月17日北市教綜字第10439383500函頒

- 一、臺北市府教育局為健全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以下簡稱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組織，強化學校推動性別平等教育之行政效能，達成性別平等教育法之精神與內涵，特訂定本原則。
- 二、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得依下列原則運作，整合各處室行政資源，推動性別平等教育。

(一)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之執行秘書一職，由學生事務(教導)處主任兼任，協助校長綜理學校性別平等教育業務，包括：召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議、調查處理校園性別事件、統整學校各單位相關資源、擬訂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等事項。

(二)各處室主任負責統整其處室之性別平等教育業務，必要時得設專人兼辦，並擔任聯絡與協調之窗口，參加各處室專人聯席會議。

(三)為加強學校擬訂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的統整性及周延性，學校得視需要，由執行秘書召集各處室主任或專人研商後，提交學校性別平等委員會討論。

(四)「學校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經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通過後，各相關處室應確實執行計畫，並進行業務之追蹤與考評。

- 三、為落實性別平等教育法第六條所示之任務，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得參考以下分工設置工作小組，惟得視學校組織編制與運作分工彈性調整。

#### (一) 行政與防治組

1. 統籌規劃學校各項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8樓北區

承辦人：蔡易儒小姐

電話：1999(外縣市02-27208889)轉1212

傳真：27205660

電子信箱：edu\_rd.11@mail.ta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9月17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綜字第104393835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組織與運作原則、意見表各1份(db6b5a46b54c1ea968edab633bdd3c26\_39383500A00\_ATTCH1.docx、db6b5a46b54c1ea968edab633bdd3c26\_39383500A00\_ATTCH2.pdf)

主旨：檢送修正之「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組織與運作原則」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市府第5屆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以下簡稱性平會)104年7月16日召開第6次會議決議辦理。
- 二、按性別平等教育法第9條第2項規定，學校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每學期應至少開會一次，並應由專人處理有關業務。另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以下簡稱防治準則)第18條規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接獲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以下簡稱性別事件)申請調查或檢舉時，由學生事務處或教導處為收件單位。同法第21條第2項規定：「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當事人之輔導人員，應迴避該事件之調查工作；參與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之調查及處理人員，亦應迴避對該當事人之輔導工作」，合先敘明。

- 三、重申學校推動性別平等教育之工作非單一處室或性平會業務之專人(執行秘書)1人之職責，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工作包含擬訂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及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防治規定、發展性別平等教育之課程、教材與教學、建立並檢視性別平等之安全校園空間、規劃及辦理教職員工及學生、家長之性別平等教育活動，以及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之防治、事件發生之處理與當事人之教育與輔導相關事項等，故需全校各處室彼此分工合作，共同推展性別平等教育工作。
- 四、為健全學校性平會組織，強化學校推動性別平等教育之行政效能，本局前於102年8月9日以北市教綜字第10238068700函頒「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組織與運作原則」予所屬公私立學校參考運用。為協助學校妥為設置性平會執行秘書一職，並參酌新北市、桃園市、臺中市、臺南市及高雄市等5直轄市教育局之所轄學校均以學務處主任擔任性平會執行秘書一職，爰經市府性平會決議修正該原則第2條第1項，將學校性平會執行秘書一職修訂由學生事務(教導)處主任兼任，其協助校長綜理性平業務內容增列調查處理校園性別事件。
- 五、上揭原則之性質為行政指導，建議學校參考此原則，並考量校務運作、各處室員額分配之特殊性，及尊重校長綜理校務之權責，於104學年度內完成合理調配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組織及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事件相關事項之運作分工。
- 六、另為收集學校對性平會執行秘書一職設置情形之意見，以供市府性平會了解學校實務運作現況，並作為「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組織與運作原則」修訂之參考，請學校於104年12月30日前填復「意見表」免備文派聯絡員送至本局綜企科聯絡箱，以利本局彙整後提案至市府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討論，若無意見則免回復。

柒、臨時動議(無)

捌、主席結論

提醒大家寒假 1/27 返校日，1/29 補考請各位老師協助，2/20 補行上班上課。最後謝謝大家協助，祝大家新年快樂!

玖、散會：12 時 15 分

## 士林高商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 期末校務會議程序表

	時 間	項 目
105 年 01 月 20 日 ( 星 期 三 )	09:30   10:00	報 到
	10:00   10:40	(一)獻獎及頒發感謝狀 (二)歡送與祝福
	10:40   10:50	主 席 致 詞
	10:50   11:40	報告事項： (一)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二)各處室重點工作報告(各 3-5 分鐘)
	11:40   11:50	提 案 討 論
	11:50   12:00	臨 時 動 議
	12:00	散 會



## 附件二：各處室工作報告

### (一) 教務處

李瓊雲主任

#### 1. 105 年承辦教育局業務：

- (1) 基北區國中生技優甄審入學。
- (2) 臺北市立高職 105 學年度廣設類科特色招生。
- (3) 臺北市高職英文試題評選。
- (4) 臺北市高職學生暑期英語夏令營。
- (5) 十二年就學安置高級中等學校-學障組。
- (6) 臺北市高職工作圈課程教學小組工作計畫。
- (7) 臺北市立高職暨修學校 105 學年度聯合招考轉學生。
- (8) 臺北市立高職 105 學年度國文教師研習。

#### 2. 下學期重點工作：

- (1) 課程與教學領先計畫。
- (2)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 (3) 翻轉教學--學習共同體。
- (4) 教師專業發展評鑑。
- (5) 專題製作課程精進及轉型。
- (6) 建置數位教材平臺及開發數位教材。
- (7) 招生宣導。

#### 3. 教學組工作

##### (1) 【期末補考】

日間部第 1 學期補考於 1 月 29 日（五）進行，請各科補考監考（閱卷）老師務必到場監考，如有私人事務，敬請事先找好代理人並告知教學組。

##### (2) 【考題上傳】

為建置本校考古題系統供學生學習及家長參考使用，凡於校內各次期考考程所列考科均請出題老師於期考後 1 週內上傳考題(含解答)

上傳方式：

學校首頁／【線上服務】區／【考古題庫查詢】／【考古題庫系統】／  
【考題上傳】／輸入資料／上傳考題

##### (3) 【寒假課輔事宜】

- A. 104 學年度寒假高三課業輔導已依各班意願完成開班收費，共計 17 個班級上課，課表已發放各班級及任課老師，感謝導師及任課老師之辛勞。
- B. 每節授課前，請確實點名並填寫班級當日點名單，以掌握學生寒假出缺勤狀況。
- C. 課程授課時間請勿任意更動，以利後續授課日誌之核對及鐘點費之

撥放。每節授課後，請務必於當日授課日誌中簽名，以做為鐘點費核發之依據（未簽名者恕無法核發鐘點費）。

D. 依「臺北市高級中學學習輔導實施要點」，各項學習輔導均不得提前教授新課程，以維所有學生學習權益，請老師務必配合。

E. 寒輔期間依各班課表情形已請總務處協助蒸飯箱開放事宜，如需使用蒸飯箱之同學，請務必於每日上午 10:20 前送至行政大樓 1 樓教職員蒸飯箱，如於 10:20 前無便當放置，則當日將不開電蒸飯。

(4)【下學期正式課表實施日期】2 月 15 日至 27 日為第二學期第 1 及第 2 週，請所有教師依下學期正式課表進行授課。

(5)【推動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表格可至學校首頁右方「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專區下載)已完成線上及實體研習之教師可進行觀課互評，相關表格已發放完畢，請老師進行互評。因互評後應進行「專業成長計畫」，並依規劃日期進行成長，故請老師盡快互評，互評手冊請於 4 月 29 日以前完成，送教務處教學組。

(6)【推動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表格亦可至學校首頁右方「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專區下載)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是指一群專業的教育工作者，在共同的信念、目標或願景下，進行省思、探究、合作、對話、分享與學習，以找尋出教學的最佳實務，並致力於提升教師教學專業，進而促進學生學習成效。

為鼓勵本校教師成長，鼓勵教師自發性組成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而推動本校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活動。

成立方式：由本校專、兼任教師 6 人以上共同組成，並由一名專任教師擔任學習社群召集人，專責社群活動之規劃、聯繫與相關成果彙整。

組成類別：包括「年級別」、「學科/領域/學群」、「學校任務」、「專業發展主題」等。

進行方式：包括教學觀察與回饋、建立專業檔案、案例分析、主題經驗分享、主題探討(含專書、影帶)、新課程發展、教學媒材研發、教學方法創新、行動研究、標竿楷模學習、新進教師輔導、專題講座、協同備課、同儕省思對話等。)

申請方式：學習社群召集人至教務處教學組領取申請表格(亦可於教學組網頁下載)。

成 果：申請人於每學期末繳交成果報告至教務處。

訊 息：依本校辦理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實施計畫，104 學年度參與教專的老師需全體參與。104 學年度上學期本校成立社群數 20，敬請本校教師踴躍參加下學期社群。

(7)【校外教學申請】

依據「臺北市公立中等學校舉辦校外教學實施要點」第二條：校外教學活動應定有明確的目標，將學習內容融入活動中。校外教學活動應周詳規劃，落實執行。校外教學應依各學習領域課程，以教師專業自主精神，設計校外教學活動單元，以達到印證校內所學、課程統整與探索學習的目的。老師申請校外教學時，請準備相關資料：班級課表、調課申請單(若有調課)、學習單、學生名單、家長同意書(半日以上)；並於一週前送至教務處，以免延誤當日校外教學之課程。

(8)【榮譽榜】

A. 賀!!本校學生參加臺北市 104 年度語文競賽榮獲佳績：

作文組 322 黃瑋宏 佳作 指導老師劉明亮  
 演說組 218 翁靜涓 佳作 指導老師吳崇德  
 寫字組 209 蔡侑芬 佳作 指導老師闕曉瑩

B. 賀!!本校學生參加臺北市 104 年度語文競賽本土語言類榮獲佳績：

朗讀組 220 王安妮 佳作 指導老師王春花

C. 賀!本校 305 王鈺淇、201 王郁荃、205 何晏瑜，獲得臺北市 104 年度高職學生閱讀擂臺賽殿軍佳績，感謝李美儀老師用心指導。

D. 賀!本校學生參加「臺北市 104 年度高職學生學習檔案競賽」獲得佳績，感謝鄒嘉瑜老師和闕曉瑩老師辛勤指導。

科別	班級	學生	獲獎名次	指導老師
國際貿易科	312	黃妤珊	佳作	鄒嘉瑜
資料處理科	316	王昭惠	佳作	闕曉瑩

E. 賀！張麗珍參加 104 年度職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優良檔案甄選榮獲優選。

F. 賀！彭仰琪老師參加 104 年度數位化教師教學檔案製作競賽榮獲佳作。

G. 賀！本校 217 參加台北市 104 學年度英語歌唱比賽榮獲第二名，感謝應外科主任張美惠帶隊；李庭芸老師、黃淑薇老師辛勤指導。

H. 賀!臺北市 104 學年度閱讀心得比賽獲佳績。本校參加臺北市 104 年度高職學生國語文閱讀心得寫作比賽佳績如下，恭喜獲獎同學並感謝指導老師辛勞。

科別	班級	學生	類別	書名	指導老師	名次
應外科	219	張淳善	傳記類	我是馬拉拉[青少年版]:一位因爭取教育而改變了世界的女孩	何思慧	第二名
應外科	219	陳音儒	散文類	生活十講	何思慧	第二名
廣設科	222	江佳宣	小說類	我想念我自己	黃嘉琳	第二名
商經科	201	陳昱先	傳記類	逆。進:阿基師	李美儀	第三名
資處科	216	陳怡君	傳記類	上蒼選了你:全民女孩 Selina 的地獄 90 天	黃仲韻	佳作
國貿科	212	劉馥萱	散文類	請問侯文詠:一場與內在對話的旅程	黃仲韻	佳作
廣設科	221	吳孟璇	散文類	請問侯文詠:一場與內在對話的旅程	吳崇德	佳作
國貿科	210	阮詩晴	散文類	為夢想流的五種淚	何思慧	佳作

#### (9)【其他】

- A. 感謝各科協助融入教學，請在期末前繳回教學組。
- B. 感謝應外科、英文科老師協助辦理 104 學年度校內英語歌唱比賽。
- C. 104 年「課程與教學設計領先計畫」特色課程博覽會暨第 1 期成果發表活動已於 10/31(六)上午 8:30 假大安高工舉行。感謝資處科徐主任必大、英文科社群(張師麗珍、惠師風、陳師妍潔、董師靜枝及陳師俊儒)及廣設科郭師金福出席分享「說英文、做繪本、講故事」、「IT101」「美力 150--藝術與創意課程」三堂特色課程。
- D. 感謝國文科老師協助辦理 104 學年度校內國語文競賽。
- E. 感謝李庭芸、蔡裕豐老師指導 217 班、218 班代表參加 104 年臺北市高職英語歌唱比賽，並感謝應外科主任籌辦並帶領本校學生參賽。

#### 4. 註冊組工作

首先要感謝各位老師的辛勤付出，使註冊組相關工作得以順利進行。

以下幾件事仍希望老師能確實配合，使後續相關作業得以更加順暢。

(1) 學期成績結算時程緊迫，請老師於每天考程結束後三天內將成績上傳。

(2) 上傳截止時間如下：

考試日期	上傳截止時間
1/15 (星期五) 考的科目	1/18 (星期一) 晚上 23:59 前
1/18 (星期一) 考的科目	1/21 (星期四) 晚上 23:59 前
1/19 (星期二) 考的科目	1/22 (星期五) 晚上 23:59 前

(3) 請各位老師務必在期限內將全學期成績及期末考成績 2 項成績上傳成功，否則學生上網查詢期末考成績將會是 0 分。

(4) 請老師上傳完成績後，印下一份**成績單大表(A4)**，並在大表上簽名，交至註冊組。(成績單大表列印方式：選定輸入班級→輸入成績→點選右上角「報表列印」即可，請印成 A4 大小。

(5) 1 月 27 日(星期三)為返校日，將發放成績單並公布**補考名單**。

(6) 1 月 29 日(星期五)為**補考日**，請負責的老師協助返校監考及閱卷。

#### 5. 實研組工作

##### (1) 已辦事項

本學期活動包括臺北市中等校長會議、扶輪社交換學生、教學實習輔導、臺師大英語輔系及台北大學師培生觀課、東吳師培生入班見習、日本參訪接待(共愛學園及沖繩具志川商校)、中國大陸參訪接待(山東國學研修、廣州外語學校及上海教育評估院)、澳洲駐臺副大使參訪、全國商科技藝競賽監試會議、英文優良試題評選等相關業務，萬分感謝各處室、各組及老師於上學期對本組各項業務的協助與支援。

##### (2) 待辦事項

A. 本校**行動研究**於去年獲得團體組第一名殊榮。第 17 屆行動

研究下學期開始徵件，本年度輪續為**應外科**至少繳交一件、**國貿科**、**商經科**和**廣設科**至少繳交一件，請老師踴躍投稿，有意參加之老師可至本組參考實施計畫及歷屆作品。

B. **英文優良試題甄選**截止日為**1 月 25 日(週一)**。請各位英文老師踴躍將 103 學年度第二學期及 104 學年度第一學期自製的期中考試題投稿。

C. 3 月 12 日(週日)於臺北市政府前廣場舉辦**臺北市高中職博覽會**，請廣設科提供 4 位同學進行人臉素描，其餘各科請各提供 2 位同學協助活動進行，協助同學予嘉獎登記乙支。

D. 本校下學期沒有實習老師，但是 105 學年第 1 學期有較多的實習老師，

懇請校內老師踴躍協助輔導，為臺灣師培教育點燃一盞明燈。

## 6. 設備組工作

### (1)104 學年下學期教科書業務：

#### A. 相關期程如下：

(A)書籍繳費單發放：1/27

(B)書籍繳費日期：1/17~2/14

(C)書籍發放：2/15

(D)書籍補收費日期：2/17~2/19(帶現金至出納組繳交)

B. 請導師協助提醒同學準時於繳費期間至各銀行繳交書費，才可於2/15當日憑繳費收據領取教科書，2/15當日無法現場繳費，補繳費(只收現金)時間為2/17~2/19至總務處出納組繳納，繳完費後才可補領書。

C. 高三用書(國文及英文)於1/20之前發放。

(2)專科教室借用：寒假期間若有課程需使用視聽教室或電腦教室者，請記得至借用系統登記。寒假使用期間請留意保全解除及上鎖是否正確以免警報發布。

(3)各班教學設備於1/19前將陸續收回，提醒各班務必清點清楚遺失或人為損壞者需負責賠償。

## 7. 特教組工作

### (1)特教行政：

A. 特教新課綱試辦：為配合特教新課綱試行計畫，本學期試行部分「特殊需求領域課程」，未來綜合職能科將往環境服務群中之門市服務科努力，下學期持續試行新課綱課程。

B. 學生個人資料保密：請協助保密特教學生個人資料，勿於公開場合公告特殊生個人身分及資料，如需公開則請做妥適處理。

C. 愛的抱報第八期熱情徵稿，敬請各位委員踴躍投稿。

### (2)資源班：

A. 召開 IEP 會議：每學期期初及期末共召開兩次 IEP 會議，感謝任課教師的參與，透過會議討論能充分了解學生特殊需求及相關因應策略。

B. 請老師盡快將本學期期末 IEP 決議回條交回個管老師。

C. 抽離、外加課程：抽離及外加課程部分感謝教學組及國、英、數、經濟、會計、程式語言等任課教師(日、夜間部)的協助，抽離課程資源需視全校特殊生整體需求評估後提供服務，非作為學業成績低落學生補救教學之用。未來抽離課程歡迎老師們一同加入授課行列，將有助於深入了解資源學生之特質。

D. 辦理高三升學相關事宜：105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院校甄試

招生，由國立中央大學主辦，資源班召集人已購買簡章並協助後續團體報名工作。12月21日至12月28日網路報名，3月18日至20日舉行學科考試，3月21日舉行術科考試。部分私立技術學院之獨立招生陸續辦理報名中。

E. 104學年度下學期特教組抽離與外加課開課期程，如下：

2/15(一) 抽離課正式開課、2/22(一) 外加課正式開課。

### (3)綜合職能班：

A. 職場實習事宜：本學期 207 及 307 職場實習地點為：臺大醫院威合公司、家樂福、真飽自助餐、劍潭青年活動中心、全聯超市、第六感髮廊、活悅素食及校內職場等，感謝實輔處協助簽約發文等事宜。因職場地點較多，教師人力有限，目前正積極協尋志工中，各位老師若有相關之人力資源，敬請主動提供給特教組。

B. 高三學生轉銜開案事宜：104 年度勞工局提前轉銜會議已完成晤談評估，本學期 307 共 4 人提出就業轉銜開案申請，目前已有 1 人通過申請。

C. 特教班職場督導事宜：校內老師如希望進職場關心特教班學生學習表現，煩請事先知會職場指導老師，俾利安排後續事宜。

## (二) 學務處

吳鳳翎主任

### 榮譽榜

1. 全國 104 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及臺北市 104 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本校成績良好，感謝廣設科邱玉欽主任及全體指導老師辛勞。

全國美術比賽得獎名單					
參賽項目	名次	姓名	班級	題目	指導老師
平面設計類	特優 (第一名)	黃佳蕙	322	農量	李佳珍
	佳作	黃于庭	320	放生	李建志
	佳作	陳宣妤	320	悲歌	李佳珍
漫畫類	佳作	王暘鵬	321	動物商品	李建志
	佳作	盧曼蒂	321	世紀爭奪戰	李建志
	佳作	童欣	221	迫害	費國鏡
	佳作	馮筱棠	221	束縛	費國鏡
版畫類	佳作	張祐維	222	傘下世界	費國鏡

臺北市美術比賽「北區」得獎名單				
參賽項目	名次	姓名	題目	指導老師
平面設計類	第一名	張譯方	永生不滅	李佳珍
	第二名	楊馨綾	衣冠禽獸	李建志
	第二名	黃于庭	放生	李建志
	第三名	陳宣妤	悲歌	李佳珍
	第三名	賴玗妤	看不見敵人的戰爭	李佳珍
	第三名	黃佳蕙	農量	李佳珍
	佳作	李秉璋	地球暖化月曆設計	李佳珍
	佳作	張竹君	Help me.-月曆設計	李佳珍
	佳作	賴冠豪	罕見疾病系列海報	李佳珍
漫畫類	第一名	王暘鵬	動物商品	李建志
	第二名	盧曼蒂	世紀爭奪戰	李建志

	第二名	林芮安	人類的原罪	費國鏡
	第三名	童欣	迫害	費國鏡
	第三名	馮筱棠	束縛	費國鏡
	佳作	許湘汝	「食」在好毒	李建志
	佳作	張竹君	無處不滑	李建志
	佳作	張祐齊	鱷魚返鄉	費國鏡
	佳作	林佑淳	自然之怒	費國鏡
	佳作	高婉瑛	華麗的背後	呂靜修
版畫類	第一名	張祐維	傘下世界	費國鏡
	第二名	林貞瑜	火吻	潘孟堯
	第三名	張桂瑀	軸	費國鏡
書法類	第三名	朱彤茵	康有為出都留別渚公	郭金福
水墨畫類	佳作	林芮安	天地慈悲	費國鏡
西畫類	第二名	高慈昕	飛逝	呂靜修
	第三名	潘昕彤	往事·前程	費國鏡
	佳作	彭怡心	初夏	費國鏡
	佳作	李欣儒	製陶者	費國鏡
	佳作	李佩柔	城市一角	費國鏡

## 104 年度公私立高中友善校園推動生命教育系列活動

### 「生命萬花筒」攝影比賽得獎名單

參賽項目	名次	姓名	題目	指導老師
生命萬花筒攝影	優等	盧曼蒂	一斤五十	邱玉欽
	優等	盧曼蒂	落沒與堅持	邱玉欽
	優等	盧曼蒂	人情味	邱玉欽
	優等	林芷妤	手語滄桑	邱玉欽
	佳作	林芷妤	煉鐵般的磨練	邱玉欽
	佳作	林芷妤	鋼鐵般的意念	邱玉欽

2. 恭喜張祐慈、林茂隆、陳冠廷、王金鋒、王靜慧、龔詩淵老師代表本校參加 104 學年度臺北市教育盃桌球錦標賽，榮獲教師男子團體組第五名佳績！

3. 恭喜劉思慧、陳佳琦、韓幸霖、潘慈惠、謝淑妃、王靜慧、陳妍潔、何思慧、李淑慎、張祐慈老師代表學校參加104年教育盃羽球錦標賽獲教師女子組第四名佳績。

4. 本學期校際競賽體育成績表現傑出，師生共同為校爭光！感謝田徑隊王文祥老師、壘球隊韓幸霖老師、潘慈惠教練、柔道隊王彥書老師、余熒熒教練辛勤指導。

\*體育班壘球項目

104 學年度中小學壘球錦標賽 晉級決賽資格

308 劉瑄 黃愉婷代表台北市獲全國運動會壘球項目第四名

\*體育班田徑項目

104 年臺北市秋季全國田徑公開賽						
序號	姓名	班級	項目	成績	名次	備 註
1	吳家如	108	撐竿跳高	3 公尺 81	1	破大會紀錄(原紀錄 3.62M)成績同時超越全中運高女紀錄及全國青年女子紀錄 ※全中運紀錄 3.75M 青年女子紀錄 3.80M
2	林映彤	108	撐竿跳高	3 公尺 20	2	
3	林貽增	308	撐竿跳高	4 公尺 30	3	
4	沈宸麟	308	撐竿跳高	4 公尺 20	6	

104 年全國運動會					
序號	姓名	班級	項目	成績	名次
1	吳家如	108	撐竿跳高	3 公尺 66	2
2	葉耀文	308	撐竿跳高	4 公尺 74	3

104 年全國中等學校田徑錦標賽							
序號	姓名	班級	學年度	項目	成績	名次	備註
1	吳家如	108	104 上	撐竿跳高	3 公尺 65	1	
2	林貽增	308	104 上	撐竿跳高	4 公尺 80	2	
3	沈宸麟	308	104 上	撐竿跳高	4 公尺 50	3	
4	葉耀文	308	104 上	撐竿跳高	4 公尺 50	5	
5	林映彤	108	104 上	撐竿跳高	3 公尺 25	7	

\*體育班柔道項目

104 年桃園市全國田徑分齡賽						
序號	姓名	班級	項目	成績	名次	備註
1	吳家如	108	撐竿跳高	3 公尺 85	1	青少年女子組 達 2016 年亞洲青年田徑錦標賽選拔標準 3 公尺 80
3	林貽增	308	撐竿跳高	4 公尺 70	1	青年男子組
2	林映彤	108	撐竿跳高	3 公尺 30	2	青少年女子組
4	葉耀文	308	撐竿跳高	4 公尺 50	2	青年男子組
5	沈宸麟	308	撐竿跳高	4 公尺 35	5	青年男子組
6	廖珮淇	208	三級跳遠	10 公尺 58	6	青少年女子組

### 104 年全國柔道錦標賽

班級	姓名	組別	名次	備註
308	林軒輔	高男團體	第一名	
308	王厚霖	高男團體	第一名	

308	黃璿恩	高男團體	第一名	
308	余惠賢	高男團體	第一名	
308	吳宗育	高男團體	第一名	
308	劉耀文	高男團體	第一名	
208	江家慶	高男第二級	第二名	
308	林軒輔	高男第四級	第一名	
208	林庭好	高女第二級	第三名	
108	黃佳儀	高女第一級	第三名	
208	江家慶	社會男子甲組	第三名	
208	王偉哲	社會男子甲組	第三名	

### 104 年全國中正盃

班級	姓名	組別	名次	備註
308	林軒輔	高中男生團體	第二名	
308	余惠賢	高中男生團體	第二名	
308	黃璿恩	高中男生團體	第二名	
308	吳宗育	高中男生團體	第二名	
308	王厚霖	高中男生團體	第二名	
308	林軒輔	高中男子組	第五名	
308	王厚霖	高中男子組	第一名	
308	吳宗育	高中男子組	第三名	
108	林家禾	高中男子組	第六名	
308	黃璿恩	高中男子組	第六名	
208	林佳儀	高中女子組	第六名	
108	黃佳儀	高中女子組	第六名	

### 104學年度教育盃中小學柔道錦標賽

班級	姓名	名稱	級數	名次	備註
		高男組團體 A		第三名	
		高男組團體 B		第二名	
208	王偉哲	高男組個人	第一級	第一名	

208	陳冠綸	高男組個人	第一級	第四名	
208	王彥輝	高男組個人	第一級	第二名	
308	王厚霖	高男組個人	第四級	第三名	
308	黃璿恩	高男組個人	第五級	第三名	
208	江家慶	高男組個人	第二級	第三名	
308	余惠賢	高男組個人	第四級	第三名	
308	翁宗聖	高男組個人	第四級	第二名	
108	林家禾	高男組個人	第四級	第四名	
108	李唯正	高男組個人	第六級	第一名	
208	許維倫	高男組個人	第七級	第三名	
108	彭濬紳	高男組個人	第六級	第四名	
208	林庭妤	高女組個人	第二級	第二名	
208	林佳儀	高女組個人	第二級	第三名	
208	邱仙蒂	高女組個人	第五級	第三名	
108	曾子瑄	高女組個人	第三級	第二名	
108	黃佳儀	高女組個人	第一級	第二名	

5.本校籃球隊代表學校參加教育盃籃球錦標賽獲高男乙組第四名 感謝鄭旭峰老師指導。

6.本校日、夜間部學生代表學校參加教育盃排球錦標賽獲高男乙組第三名、高女乙組第四名，參加北投士林區群組排球比賽獲第二名，感謝陳佳琦組長指導。

7.本校日、夜間部學生代表學校參加教育盃羽球錦標賽獲高女乙組第二名、高男乙組第四名，感謝陳佳琦組長指導。

### 重大宣導及工作協調事項

一、104 學年第 2 學期開學日(2/15，星期一)當日流程

1. ~07:40 到校
- 2.07:40~08:10 開學典禮
- 3.08:20~09:10 大掃除、領書
- 4.09:20~10:10 幹部訓練、領書
- 5.10:20~12:10 領書

6.13:10~ 第 5 節起正常上課

二、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活動主要工作重點在-反霸凌、關懷、孝親及感恩祝福四方面。

開學第一週為反霸凌宣導週

2-3 月訂為關懷月

4-5 月訂為孝親月

6 月訂為感恩月

配合辦理相關活動。

三、清寒學生免費午餐供應及急難濟助學生，請各位師長踴躍捐輸，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清寒學生免費午餐登記共 33 人。

四、樂儀旗隊教練鐘點費請師長踴躍捐輸，可捐至家長會或由學生活動組代收。

五、本學期清寒學生愛心便當基金，共計收入 21,038 元，感謝行政同仁及老師響應捐輸。

六、仁愛樓共用教室第 2 學期輪到日間部使用置物櫃(兩學年為一循環作交換抽籤，本學年度為第一年)。

七、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大校園活動內容：

(一)2 月份：

第一週：防治霸凌宣導暨專題演講。

辦理校服及運動服採購檢討作業。

(二)3 月份：

辦理臺北市教育盃中小學壘球錦標賽。

辦理全校優良學生選舉。

(三)4-5 月份：辦理關懷月相關活動。

4 月 8 日(星期五)辦理高一千人飢餓 12。

4 月 9、10 日(星期六、日)配合商業季實習商店活動，辦理校內學生社團聯合成果發表會。

4 月 12 日(星期二)黃道吉日，辦理高三同學感恩祈福活動。

5 月 18-20 日(星期三~五)舉辦高二校外教學，計東部隊 11 個班(正安旅行社承辦)及南部隊 11 個班(遠流旅行社承辦)。

5 月 6-10 日(星期一~五)起畢業紀念冊交貨、驗收。

4-5 月預訂辦理教職員工生健康體位相關活動。

(四)6 月份：辦理感恩月相關活動。

6 月 1 或 4 日(星期三或六)下午 2-5 時：辦理溫馨、感恩、薪火傳承的日夜畢業生畢業典禮。

#### 學生活動組報告

- 1.已辦理:召開各年級導師會議、全校導師會議，感謝全體導師的一學期來的辛勞及各年級級導師：洪老師明璟、王老師儷珍、張老師麗珍的鼎力協助。
- 2.已辦理:綜合活動開設各類學術、運動、文藝、音樂、活動、公益性質社團，以發展學生多元智能，感謝各位社團老師辛勞。
- 3.已辦理:組織學生自治性聯會:班聯會、社聯會、畢聯會，協辦全校各年級師生相關活動。
- 4.已辦理:高三畢業紀念冊，已完成製作，感謝總務、會計部門、高三導師、高三各班美編代表、畢聯會同學繼續協助後續事宜，預訂於 105 年 5 月 6 日(星期一)交貨。
- 5.已辦理:全校班長大會、社團社長大會，進行學生反應事項溝通。
- 6.已辦理:學生競賽活動
  - (1)全校優良學生選舉、臺北市優良學生表揚活動。
  - (2)臺北市學生美術比賽，本校成績優異，其他各類也獲得佳績，感謝廣設科主任及全體指導老師辛勞。
- 7.已辦理學生展演活動:

學生社團:熱舞社、舞研社、演辯社、城東扶輪社、樂儀旗隊等等，代表學生參加校外表演公益活動。
- 8.已辦理校園活動:辦理教室佈置競賽、教師節敬師留言、週記抽查等活動。
- 9.協辦家長會代表會議、委員會議、常務委員會議，及各項聯誼活動支援事宜。
- 10.辦理 64 週年校慶系列活動，感謝各處室協助，活動圓滿順利。
- 11.已辦理高一校歌暨鄉土歌謠比賽，各班表現良好。

#### 衛生組報告

1. 本學期愛心便當捐助款項總計 21,038 元，感謝本校同仁踴躍捐輸。
2. 104 學年度上學期「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營養午餐補助金」申請人數總計 132 名，每名 5,500 元，總計 72 萬 6,000 元整。

3. 104 學年度上學期申請愛心便當人數為 33 人，協調榮彬每份為 45 元、欣欣為 54 元、圓通(素食)為 60 元。
  4. 完成 104 學年度「人口政策宣導」暨「祖孫週」各類宣導活動及競賽，本年度共辦理書法、作文、海報、卡片四類競賽，已完成獎勵事宜並將成果彙整成冊報局。
  5. 本學期因應全國商科技藝競賽完成兩次力行樓桌球教室、垃圾場、合作社前廣場消毒作業及堆肥區清運。
  6. 完成本學期滅鼠事宜，共計 10 次。
  7. 完成 104 學年度上學期列管公廁之稽查，共計優等級 22 間、特優級 11 級，優等級以上比率達 100%。
  8. 完成衛生服務隊第 30 屆組訓、編組及執勤，隊員計 196 名。
  9. 完成 104 學年度第一學期高一新生健康檢查、尿液篩檢、心臟病檢查及學生身高、視力、體重測量及資料填報，感謝總務處同仁及家長會協助。
  10. 完成 104 學年度上學期學保單張說明書發放，並完成日間部學生投保事項，共計繳費 346,020 元。
  11. 104 學年度上學期資源回收金繳庫及報局事宜，總計回收 25,600 元整。
  12. 完成 104 年度專用垃圾袋請購事宜，計 306,960 元整。
  13. 完成高二健康講座（愛滋病對於青少年的影響及防治、傳染病防治講座）。
  14. 完成 104 學年度上學期環保局資源回收系統月報表登錄。
  15. 完成 104 學年度學年度整潔評分及每週獎狀發放。
  16. 104 學年度上學期整潔總成績  
高一：第 1 名（104）、第 2 名（107）、第 3 名（110）、第 4 名（108）、第 5 名（101）、第 6 名（106）  
高二：第 1 名（217）、第 2 名（203）、第 3 名（207）、第 4 名（205）、第 5 名（215）、第 6 名（219）  
高三：第 1 名（302）、第 2 名（307）、第 3 名（317）、第 4 名（310）、第 5 名（311）、第 6 名（305）。
- 本學期寒假返校打掃計 7 天，60 個班次，國家清潔日排定於 1 月 22 日。
17. 完成學校硬體設備報修事宜，總計填報 102 次。
  18. 完成 104 學年度上學期日間部學生平安保險送件，計 37 次。
  19. 完成 104 學年度上學期服務股長及保健股長期初及期末大會。

20. 完成衛生服務隊第 30 屆優良隊員甄選及表揚。
21. 完成衛生服務隊第 28 屆衛服送舊活動。
22. 完成 921 防災演練「救護組」組訓及演練工作。
23. 完成 104 學年度上學期捐血活動，總計可捐血人數 135 人，共捐 142 袋。
24. 完成 104 年度環境教育 EEIS 填報系統及 104 年度環境教育活動規畫。
25. 完成 104 學年度本校列管公廁「負責班級告示板」張貼。
26. 完成本學期盒餐管理日、月報表及送審事宜。
27. 完成 104 學年度上學期吸菸同學公服事宜。
28. 完成衛生服務隊第 28 屆、第 29 屆『服務學習紀錄卡』認證事宜。
29. 完成校園登革熱防治、狂犬病防治、愛滋病防治及學校餐盒食用油相關訊息公告（學校首頁及衛生教育專區）
30. 完成 104 年度小田園教育體驗學習成果線上及書面報告並報局。

#### 健康中心報告

- 1.學期體格檢查（身高、體重、視力測量）已於 9~10 月完成。
- 2.體位不良通知單已於 10 月份由保健股長協助發給通知單，提醒體位不良者注意體重控制。
- 3.新生宿疾調查及二、三年級現有疾病調查已於 10 月完成。
- 4.視力不良通知單回條於 12 月交回。
- 5.一年級心臟病篩檢已於 12 月完成，複檢於下學期安排。
- 6.新生健康檢查（理學檢查、血液檢查、尿液檢查）已於 11 月完成，健康檢查各項結果已發，家長回條備於 1 月交回。
- 7.新生胸部 X 光檢查已於 10 月檢查完成，檢查結果連同健康檢查報告發放。
- 8.健康宣導已於 11~1 月由海報組協助製作海報並刊登，並由各班保健股長協助配合宣導。
- 9.救護組保健股長之救護課程訓練於 9 月完成與評量於 12 月完成。
- 10.傷病處理及每個月傷病統計報表。
- 11.新生宿疾與現有疾病之調查與彙整。
- 12.建立緊急連絡名冊。

#### 生輔組報告

- 1.校內公共服務資訊上網公告，以利學生改過銷過。

- 2.持續要求同學生活常規、輔導學生正確觀念。
- 3.處理學生重大違規事件。
- 4.處理同學改過銷過申請。
- 5.辦理秩序服務隊學生選、訓、用事宜。
- 6.發送學生緊急聯絡小卡，以備不時之需。
- 7.辦理學生遠到證及機車證。
- 8.辦理學生到校刷卡。
- 9.發與寒假生活須知。
- 10.完成班級互助組編組。

### 體育組報告

- 1.感謝各處室協助 104 年體育組相關事務，也感謝各班導師及任課老師包涵體育班及服務隊學生出勤公假事宜。
- 3.辦理本校 64 週年校慶各項學生體育競賽及師生競賽活動，感謝全體體育老師及同仁協助，活動圓滿順利。
- 4.參加臺北市教育盃教師組羽球賽、桌球賽與籃球賽，感謝參賽老師及職員工熱心參與。
- 5.參加第三屆黑豹旗高中棒球聯賽，感謝董華明老師及潘慈惠教練辛勤指導。
- 6.辦理高一健康操比賽，感謝各班導師熱情參與及體育老師用心指導。
- 7.接續承辦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育盃中小學壘球錦標賽。
- 8.擔任 105 年度臺北市體育發展方案士林、北投區校際體育交流活動召集學校，與陽明高中、百齡高中、復興高中及中正高中共同辦理或參與體育交流活動。

### (三) 總務處

洪華廷主任

- 1.學期即將結束，先預祝各位老師新年快樂、萬事如意。總務工作繁瑣，感謝各位老師能隨時提供意見或主動協助維護校園、修剪花木，讓校園改善能即時完成，校園越來越乾淨、漂亮。
- 2.105 年度學校的工程有「力行樓外牆整修工程」、「和平樓外牆整修工程」及「和平樓連接走廊屋頂防水及伸縮縫改善工程預算」。茲說明如下，也請各位老師配合，並於施工期間盡量遠離工地，並注意自身安全。

3. 學校停車場施工因第 1 次招標未達 3 家廠商投標而流標，必須進行第 2 次招標。因需要合理等標期，影響到停車場的施工工期，因本次施工範圍包括校門口正門及平面停車場及側門柏油路面，將待第 2 次招標決標後與廠商協調施工順序，因施工履約期限預定延至開學後 2 週。與廠商協調將以維持教職員可以正常進出為優先考量，協調與需同仁配合事項將於確定後統一於學校首頁/重要公告處，請同仁留意相關訊息。

## 2. 各工程說明

### ◆ 力行樓外牆整修工程

- (1) 預計施作範圍：力行樓南側面向陽明及西側面向承德路 1~5 樓立面及週邊排水溝，影響單位有：廣設科、資處科。
- (2) 預計施作項目：外牆整修、水溝。
- (3) 預計施工期間：自 104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19 日。
- (4) 需配合事項：暫時封閉施工，施工期間禁止進入。

### ◆ 和平樓外牆整修工程

- (1) 預計施作範圍：和平樓 1~5 樓，影響單位有：社團辦公室、視廳教室、軍訓教室、護理教室、視廳教室。
- (2) 預計施作項目：外牆整修、後側 RC 兩批上半部切除、隔柵、管線整理等、2F 鐵窗拆除重做、5F 鐵窗拆除運棄。
- (3) 預計施工期間：自 104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19 日。
- (4) 需配合事項：施工期間禁止進入，各社團辦公室暫時停止使用。

### ◆ 和平樓連接走廊屋頂防水及伸縮縫改善工程

- (1) 預計施作範圍：和平樓往力行樓連接走廊連接處、和平樓往忠孝樓連接走廊連接處、和平樓往仁愛樓連接走廊連接處、和平樓往信義樓連接走廊連接處。
- (2) 預計施作項目：平屋頂防水隔熱、伸縮縫。
- (3) 預計施工期間：自 104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19 日。
- (4) 需配合事項：施工期間禁止進入。

### ◆ 106 年度預計施作範圍：操場改善工程。

## 3. 各組工作報告

## 文書組

### 宣導事項：

臺北市政府 105 年 1 月 15 日府授秘文字第 10530005100 號函頒：

為擴增本府文書電子化應用層面，逐步建立數位行政運作流程方式，以達節能減紙、流程簡化、效能躍升目標。其工作要項及計畫目標如下：

項次	工作要項	計畫目標	衡量指標
一	擴大公文線上簽核實施範圍	1、各機關學校首長均上線簽核公文 2、公文線上簽核比率應達 65%以上	1、105 年 3 月底前各機關學校首長均上線簽核公文 2、公文線上簽核比率= 公文線上簽核件數/（電子公文收文總數+自創簽稿數）× 100%
二	落實公文電子交換作業機制	公文電子交換比率應達 95%以上	公文電子交換比率= 電子發文件數/發文總件數 × 100% 註：發文總件數=總發文件數扣除議員質詢、監察案件、人民申請、人民陳情、訴願及不適用電子交換件數（包括受文者為民眾、附件實體、密件、上行簽、其他[如公告、人事派令]等）
三	完善電子化會議作業與設備	電子化會議比率應達 80%以上	電子化會議比率= 電子化會議場次/所有會議場次 × 100% 註 1：電子化會議係指以電子方式提供會議資料予所有與會人員，且會場上未發送書面資料，並運用電子化設備顯示會議資料者。 註 2：會議場次係統計具開會通知單之會議及依業務需求、任務編組或會議規則等相關規定召開之例行性會議，包括以郵寄、人工及電子方式傳遞者；密等以上之會議不計入。
四	精進文書電子化之行政作為	紙張採購箱數減少比率應達 20%以上	紙張採購箱數減少比率= (104 年度採購箱數-105 年度採購箱數)/104 年度採購箱數 × 100%

## 事務組

### 宣導事項：

- (1) 因本校為調查為臺北市用電前 10 名，請各位教師、同仁協助宣導學生節能觀念，並落實於生活中。
- (2) 用水：依「臺北市政府 104-107 年機關學校節約用水實施計畫」，府屬機關學校用水量以 103 年為基期，104 年相較 103 年需降 2%。本校 103 年用水度數 37,490 度，104 年用水度數 33,200 度，減少 4290 度，減少 11%。達到節水要求，請同仁持續節約用水，珍惜資源。
- (3) **班級教室設備損壞報修頻繁**，(104 年度修繕申請共 695 件，其中廁所堵塞 74 件，洗手台堵塞 37 件。部分係學生使用不當造成，請各班導師協助督導，以培養學生愛惜公物之觀念。
- (4) 仁愛樓花台已新植栽，新植栽植物為武竹，比較耐旱，冬季每週澆水一次，夏季每週澆水二次，澆水至濕透。請衛生組協助通知班級列入整潔評分項目，(冬季)固定仁愛樓各班級每週一澆水一次，(夏季)固定仁愛樓各班級每週一及週四各澆水一次，請使用仁愛樓班級責成班級學生按時澆水，以維護校園及教室環境美觀。

## 本學期標案執行情形

- (1) 壘球場設備更新採購案
- (2) 數位攝影機採購案
- (3) 104 年筆記型電腦採購案
- (4) 104 年度 Mac 電腦採購案
- (5) 104 年全國商業技藝競賽文宣設計與場佈採購案
- (6) 臺北市 104 年度日本商業設計實習及文化見學團採購案
- (7) 104 學年日本文化體驗教育旅行活動採購案 圓型低噪音式冷卻塔採購案 104 年平板電腦採購案
- (8) 力行樓視聽教室設備採購案
- (9) 畫作外框、輸出及裱背採購案
- (10) 104 學年度日間部畢業紀念冊採購案
- (11) 104 學年度夜間部暨進修學校畢業紀念冊採購案

- (12) 104 學年度日間部高二校外教學參觀旅行活動案
- (13) 104 學年全國商科技藝競賽術科試場桌椅租賃採購案
- (14) 104 年度專科教室桌椅採購案
- (15) 104 年度學校改善運動設施設備採購案
- (16) 104 年度校舍粉刷採購案
- (17) 104 年度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供電式網路交換器採購案(代辦)
- (18) EV3 程式設計機器人採購案
- (19) 104 學年度全國商業類技藝競賽便當採購案
- (20) 臺北市 104 年度技職教育海外實習暨文化見學團聯合成果發表會場地佈置
- (21) 105 年度力行樓外牆及和平樓整修工程委託技術服務案

#### **出納組**

1. 1月底前申報104年度本校教職員工及校外人員所得稅，申報完成後將以 E-MAIL方式寄發扣繳憑單。自102年度起，已不以紙本方式列印扣繳憑單予所得人，如有需要紙本扣繳憑單之同仁，請洽出納組辦理。
2. 本校【月薪】薪資單及【其他薪津發放】薪資單：包含各項補助費、鐘點費、兼課費、代課費…等，目前均以email方式寄發；請未收到薪資單信息之教師及同仁至出納組查詢填寫。
3. 預定於105年1月29日發放104年年終工作獎金。
4. 預定於105年2月1日發放105年2月份薪資。
5. 104學年度第2學期**教科書收費**相關時程：
  - (1) 1/27~2/15：委託超商及金融機構代收繳費。請轉知同學務必於期限內利用各種管道繳納，盡量少拿現金至學校繳納，以利教科書發放順暢。
  - (2) 2/16上午8點20分至中午11點30分：學藝股長收齊教科書繳費存根聯（已完成繳費）、本日只收單不收現金，請以班為單位至出納組繳納。
  - (3) 2/17-2/19每日上午9點10分至12點40分：辦理一、二、三年級補收教科書款，屆時請學藝股長以班為單位收齊至總務處出納組繳納。
6. 104學年度第2學期收費4聯單繳費日期為：105年2月15日（一）至105年3月4日（五）止，請各班導師提醒學生家長繳費方式，並請於繳費期間內繳納。

- (1) 可利用臺北市內各銀行（不含郵局）、信用合作社、農會臨櫃繳款，亦可利用自動櫃員機（即ATM轉帳）、4家超商代繳方式（公立學校適用）及信用卡繳費。另台北富邦銀行各縣市分行均可臨櫃繳款。
- (2) 4家超商各門市代收（免繳納手續費新臺幣6元）係以收費4聯單上之條碼為讀取判定標準，倘單據金額塗改、逾期、條碼印刷品質不佳等情事，超商將不予代收。
- (3) 網路信用卡繳納請上 [www.27608818.com](http://www.27608818.com) 信用卡繳納學費平台，依電話及網路操作情境，最後，請至繳款查詢結果列印有授權碼及扣繳成功的繳費證明單辦理。
- (4) 3/4、3/7-3/9辦理全校註冊四聯單收單及補收費作業；3/4當日只收單不收現金；3/7~3/9補繳費時間為每日9:10-12:40之下課及中午休息時間。

#### **經營組**

1. 有關本校教職員工停車管理事宜，請同仁配合。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3 年 6 月 5 日北市教工字第 10335946900 號函辦理。
  - (1) 辦理停車證的同仁請勿將停車證租借他人〈非校內同仁〉使用。
  - (2) 請將停車識別證，置於前座擋風玻璃明顯處，以備查驗。
  - (3) **請勿隔夜停放。**
  - (4) 本校教職員工如有開車需求，自 104 學年度開始每學年辦理停車證以利停車，每次收費 1,000 元。尚未繳交停車費同仁請盡快到總務處經營組完成繳費，將不定期進行檢查。
  - (5) 開學後會發放調查通知單\_汽車.機車.腳踏車，都要詳填資料，以利管制。
2. 依臺北市政府104年2月26日府授人給字第10430188400號函辦理，修正「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補助員工交通費注意事項」第五點增加「員工上下班交通費以公、民營汽車二段票為補助上限」即最多補助1,260元，自104年7月1日起實施。
3. **校園安全門禁及電源自主管理宣導：**
  - (1) 本校師生假日寒暑假進入教學區進行教學活動，請於**3**日前向教學組申請，並依規定填具「假日寒暑假使用教學區申請表」。傳達室同

仁依 校長核可後之申請表，協助開放教學區域之門禁，未依規定申請者將不開放進入，請各位教師及同仁配合辦理。

- (2) 本校各辦公室皆已設定保全，邇來有假日入內辦公但未解除保全設定，致保全發報之情事；請各位教師及同仁務必配合於假日進入辦公室辦公前，先自行解除保全設定或聯絡傳達室值班同仁協助以免誤報。
  - (3) 辦公及教學場所無人辦公、上課或自習時，應關閉門窗及電源。
  - (4) 辦公及教學場所禁止使用高耗電電器，避免使用插座增加延長裝置（特殊教學場所或已核准者除外）。
4. **寒暑假連續假期請注意長假期間公產保管事宜：為避免經管單槍投影機、筆記型電腦、數位攝影機及電腦液晶螢幕等教學設施於寒假期間發生竊損，請各保管人應積極防範，並依下述事項辦理，避免竊案發生：**
- (1) 應立即檢視各設備放置地點之保全性及安全性，確實落實貴重財物應置於設有保全防護及具有隱蔽性之空間。
  - (2) 確實於離校時，將門窗(含氣窗)關妥並上鎖，並確實作好防竊保全設定。
  - (3) 各項市有財產使用及保管人員，應善盡使用保管責任，如發生毀損、遭竊等情事時，除應檢討責任疏失外，並應負理賠責任；且發現財物減損涉有隱匿不報情事者，當以嚴懲。
  - (4) 請各項財產使用及保管人員加強注意用電安全，以防火警發生造成財物及人身損害。
5. **防火宣導【一般家庭預防火災應注意事項】：**
- (1) 在烹飪時避免穿著寬鬆衣服並將袖子捲起，勿分心做其它的事。
  - (2) 使用瓦斯爐具不慎引起火災時，應即關閉瓦斯，並用鍋蓋或溼布覆蓋滅火。
  - (3) 喝酒或服藥後，避免使用爐火及吸煙。
  - (4) 請勿在床上吸煙、打火機要收到家中幼童拿不到的地方。
  - (5) 電線插座不可插上太多插頭，插座要經常清除灰塵。
  - (6) 吸煙時應使用大開口、具深度不易翻倒的煙灰缸。
  - (7) 在房間內外加裝「獨立型偵煙探測器」。
  - (8) 利用定時器來關閉電器。

- (9) 年紀大或行動不便者，居住於靠近逃生出口的房間。
  - (10) 使用電暖爐時應保持易燃物品1公尺以上的距離。
  - (11) 請勿讓身心障礙者、兒童單獨留在家中；火災發生時，應協助他們及早避難。
  - (12) 緊急出入口、緊急避難梯間等處所，請勿堆放雜物妨礙人員逃生。
6. 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宣導：『保持居家環境通風，以避免一氧化碳中毒』。

#### (四) 實習處

周靜宜主任

##### 榮譽榜

1. 3年20班廖翊婷同學參加第45屆全國技能競賽榮獲平面設計技術職類第五名，感謝李建志、李佳珍老師指導。
2. 「臺北市10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電腦軟體設計競賽決賽」，獲高商組團體獎及個人獎項如下，感謝邱碧珠老師指導：
  - 3年15班 陳政佑同學 獲得第二名
  - 3年16班 張天同學 獲得佳作
  - 3年13班 李泓緯同學 獲得佳作
  - 3年14班 白佳怡同學 獲得佳作
3.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104學年度商業類科學生技藝競賽」，獲獎如下，感謝各職種指導老師指導：
  - (1) 3年09班楊景嵐同學獲商業簡報職種金手獎指導老師王麗慧老師；
  - (2) 3年22班李姍蓉同學獲得商業廣告職種優勝指導老師李建志老師；
  - (3) 3年15班陳政佑同學獲得程式設計職種優勝指導老師林時雍老師；
  - (4) 3年15班許淇崴同學獲得文書處理職種優勝指導老師王正如老師；
  - (5) 3年06班邱映庭同學獲得會計資訊職種優勝指導老師徐秀曼老師。
4. 參加臺北市104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技術菁英獎競賽，榮獲佳績：
  - (1) 3年1班吳依靜、3年1班潘筠誼、3年20班王珈綾、3年20班廖羿婷獲得設計行銷整合類第三名，感謝李建志、劉敏慧老師指導。

(2)3 年 15 班傅山雋、3 年 15 班簡鴻至、3 年 20 班高瑋琪、3 年 20 班陳宣  
妤獲得設計行銷整合類 入圍，感謝李建志、葉享浚老師指導。

#### 已辦事項

1. 辦理「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4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2. 完成並發放「士商四月天-商業季」刊物第 5 期。
3. 召開 104 學年度「士商四月天-商業季」籌備會議，公布活動辦法、日程表及注意事項，本學年度訂於 104 年 4 月 9、10 日辦理。
4. 辦理 104 學年度「士商四月天-商業季」各項講座。
5. 辦理 105 年度全國技能檢定第一梯次報名、在校生商業類丙檢報名作業，感謝各科科主任協助。
6. 規劃辦理 105 年度在校生丙檢定商業類總召及臺北市分召工作。
7. 辦理 104 學年第 1 學期國中技藝班，本校共開 2 個班，課程已於 12 月 29 日結束，感謝授課教師劉宛慈老師、徐毓雯老師及陳哲祥老師的協助。
8. 本學期辦理國中生入校參訪暨體驗課程，共計 6 校，280 人參加。

#### 待辦事項

1. 辦理 105 年國中生寒假輔導研習營。
2. 104 學年度士林高商 OpenHouse 將於 105 年 3 月 25 日舉行，開放校園讓國中生來校參觀並試聽體驗課程。
3. 104 學年度「士商四月天-商業季」各項業務於第二學期全面展開，感謝各處室及各科教師協助。
4. 辦理 104 學年度「士商四月天-商業季」各項講座。
5. 辦理校內技藝競賽，選拔 105 年全國商科技藝賽培訓選手。

#### 105 年重要工作事項

1. 104 學年度商業季宣傳踩街時間預訂為：4 月 1 日(五) 16:13-18:00。
2. 105 年 4 月 9 日(六)~10 日(日)舉行「士商四月天-商業季」。
3. 105 年度在校生丙級專案技能檢定測驗時間為：
  - (1) 5 月 07 日(六)下午：視覺傳達術科；
  - (2) 5 月 21 日(六)上午：視覺傳達學科、會計事務學科、門市服務學科；  
下午：會計事務術科。

## (五) 輔導室

趙慧敏主任

1. 本學期「輔導工作執行情形報告」(請參閱附件(五)-1)。
2. 本學期輔導室「諮商晤談人數統計表」,個別諮商中,日間部以生活輔導 355 人次、個人特質 163 人次、生涯輔導 141 人次最多;夜間部以個人特質 18 人次、生活輔導 17 人次、學習輔導 17 人次最多。(請參閱附件(五)-2)。
3. 感謝全校教職員工及實習心理師,協助擔任「認輔教師」(共計教職員工有 127 位,淡江大學教心與諮商所 2 位,積極參與「認輔工作」,敬請於 1/27 (三)前繳交本學期認輔紀錄給輔導室吳佳珊老師。
4. 為落實推展性別平等教育、家庭教育及生命教育,敬請各科老師依學生之生、心理發展情形於教學研究會中討論並設計相關補充教材單元融入教學內容,研討訂定各科教學進度,於下學期上課中實施融入教學活動,感謝協助。
5. 「生涯處處是綠洲—升學進路輔導手冊【105 年度修訂版】」,已陸續修訂,感謝各科老師協助撰稿編輯;預計下學期開學後(2 月下旬),印製、出刊。
6. 感謝高一、高二擔任「生涯規劃」、「健康護理」學科教學老師及實施班級輔導輔導老師實施性別平等教育「愛情重補修(舊稱真愛值得等待)課程」。
7. 本校 104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報告、「推動生命教育工作」報告(請參閱附件(五)-3、附件(五)-4)。
8. 預定下學期辦理之研習(若有好講題、好講師歡迎向輔導室推薦):
  - (1)105/3/24(週四) 13:10~16:10 家庭教育研習:桌遊玩出家庭凝聚力~心桌遊工作室。
  - (2)段考下午 13:30~16:10 校園性騷擾性侵害案例輔導~現代婦女基金會。
  - (3)105/4/12(週二) 13:10~16:10 家庭教育研習:「爸媽不在家」家庭暨多元文化電影賞析~廖怡玲心理師(暫定)。
9. 下學期 3 月 5 日(週六)上午(夜間部為下午)預定為「學校日」親師座談會,請各位導師、任課老師及相關同仁,在寒假中利用時間儘早規劃班級經營計畫及教學計畫,於 2/26(週五)前完成。**謝謝各處室同仁及各老師的協助。**

- 1.訂定及編製本班「班級經營計畫手冊」(至少印製乙份,學校日當天於班級公告後,送輔導室留存)。
- 2.彙整、編製本班各科教師「教學計畫手冊」(至少印製乙份,學校日當天於班級公告後,送輔導室留存)。

導師  
(含日、  
夜  
間部)

<p>3.發放「學校日家長邀請函」(統計「預定參加家長人數」、「家長意見」,回報學務處彙整)。</p> <p>4.主持「班級親師座談」活動的進行,並請參加家長簽到、發給日進高一、高二家長「學校日」親師座談會手冊,並作成實施記錄。</p> <p>5.安排服務同學,協助報到、接待、簽到、記錄工作及有關教室布置座位安排。</p> <p>6.回收「家長回饋問卷」及「家長成長團體邀請函」。</p> <p>7.邀請任課老師參加「班級親師座談」。</p> <p>8.日高三及夜高四、進高三導師參加升學進路綜合座談。</p>	
<p>1.利用假期規劃新學期之「教學計畫」。</p> <p>2.開學後兩週內,上網下載本科「教學計畫表」,填寫後將教學計畫上傳至網站。</p> <p>3.印製本科「教學計畫表」(每班1份),送交各班導師。</p> <p>4.依教務處安排,前往任教班級協助導師進行「班級親師座談」活動。</p> <p>5.請任課老師至任教班級進行教學計畫說明。</p> <p>6.日高三及夜高四、進高三任課教師參加升學進路綜合座談。</p>	<p>任課 教師 (含日、 夜間部)</p>

10. 家庭暴力及性侵害、性騷擾等事件處理流程、通報表、注意事項,以及性別平等教育的推動資料請見本校首頁右側性別平等教育網。
11. 「兒童及少年保護 Q&A 手冊」為教育部委託專業機構編撰,以提高處理兒童及少年保護事件之輔導知能及提高教育人員針對此類事件之辨識能力、法律知識、資源連結及危機處理相關技巧。搜尋路徑為「教育部」(<http://www.edu.tw/>) ⇒ 「本部單位介紹」⇒ 「訓育委員會」⇒ 「刊物彙集」。
12. 衛生福利部網站提供「[教師關懷目睹家庭暴力兒童及少年晤談指引](#)」相關訊息,歡迎各位同仁下載閱覽。網址:  
衛福部→ 保護服務司首頁 →家庭暴力防治→宣導專區→宣導文宣。
- 13.請妥善利用本市輔導資源網內各項資訊([www.guide.tp.edu.tw](http://www.guide.tp.edu.tw))。

敬祝大家新春如意,闔家平安!

臺北市立士林高商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輔導工作」報告

製表日期：105.01.

週次	起訖日期	工 作 項 目	執 行 協 辦		執 行 情 形			備 註
			單 位	單 位	已 經 辦 理	正 在 辦 理	尚 未 辦 理	
準 備 週	8/16 至 8/22	1.高一導師班級經營研習(8/20)	學務處	各處室	✓	—	—	
		2.高一新生始業輔導(8/21)	學務處	各處室	✓	—	—	
		3.擬訂「班會課」討論題綱	學務處	輔導室	✓	—	—	
		※夜間部(進修學校)						
		1.高一導師班級經營研習(8/20)	學活組	各處組	✓	—	—	
		2.高一新生始業輔導(8/20~21)	學活組	各處組	✓	—	—	
第 一 週	8/23 至 8/29	1.校務會議【1】(8/24)	祕書室	各處室	✓	—	—	
		2.教學研究會【1】(8/24)	教務處	各處室	✓	—	—	
		3.全校教師特教研習(8/24)	教務處	各處室	✓	—	—	
		4.環境教育暨全校教職員 CPR 急救研習(8/24)	學務處	各處室	✓	—	—	
		5.輔導室室務會議(8/25)	輔導室		✓	—	—	
		6.輔導股長幹部訓練(8/25)	輔導室	各處室	✓	—	—	
		7.資源班學生期初 IEP 會議(8/25起)	教務處		✓	—	—	
		8.擬定本學年度輔導工作計畫及本學期輔導工作行事曆	輔導室	各處室	✓	—	—	
		9.開學日(8/25)	學務處	各處室	✓	—	—	
		10.教育部「後期中等學校性別平等教育能力指標」融入各科教學活動(8/25起)	教務處	輔導室	✓	—	—	
		11.「校長有約—我愛閱讀」班級、個人競賽(8/25起)	圖書館	各處室	✓	—	—	
		12.「友善校園週」活動(8/25~28)	教官室		✓	—	—	
		13.高二輔導股長輪值(8/26起)	輔導室		✓	—	—	
		14.高二、高三期初複習測驗(8/26~27)	教務處	各處室	✓	—	—	
		15.期初交通安全教育諮詢委員會(8/27)	教官室		✓	—	—	
		16.輔導股長定期集會(8/27起)	輔導室		✓	—	—	
		17.轉、復學學生家長座談會(8/28)	學務處	各處室	✓	—	—	
		18.彙整、轉移休、轉、復學生資料，進行追蹤輔導	輔導室	各處室	✓	—	—	
		19.教室創意佈置競賽	學務處	各處室	✓	—	—	
		20.輔導室網頁更新【1】	輔導室		✓	—	—	
		※夜間部(進修學校)						
		1.校務會議【1】(8/24)	祕書室		✓	—	—	
		2.教學研究會【1】(8/24)	教學組	各處組	✓	—	—	



週次	起訖日期	工作項目	執行協辦		執行情形			備註
			單位	單位	已經辦理	正在辦理	尚未辦理	
		2.高一班級輔導【1】－「學生網路輔導知能課程(含定向輔導)」(9/7~18)	輔導室	各處組	✓	—	—	
		3.期初導師會議(9/9)	學活組	各處組	✓	—	—	
		4.家長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講座(9/12)	教官室	各處組	✓	—	—	
		5.學校日活動(9/12)	輔導室	各處組	✓	—	—	
第四週	9/13至9/19	1.高二、高三學生上網修改「輔導資料A表」資料(9/14~25)	輔導室		✓	—	—	
		2.輔導工作委員會【1】(9/15)	輔導室	各處室	✓	—	—	
		3.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執行小組會議【1】(9/15)	輔導室	各處室	✓	—	—	
		4.推動生命教育工作小組會議【1】(9/15)	輔導室	各處室	✓	—	—	
		5.高二導師會議(9/18)	學務處	各處室	✓	—	—	
		6.高二導師座談會(9/18)	輔導室	各處室	✓	—	—	
		7.晨讀2.生命教育【2】(9/18)	圖書館		✓	—	—	
		8.班會討論【2】~性別平等教育專題(9/18)	學務處	輔導室	✓	—	—	
		※夜間部(進修學校)						
		1.高二、高三學生上網修改「輔導資料A表」資料(9/14~25)	輔導室		✓	—	—	
		2.輔導工作委員會【1】(9/15)	輔導室	各處組	✓	—	—	
		3.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執行小組會議【1】(9/15)	輔導室	各處組	✓	—	—	
		4.推動生命教育工作小組會議【1】(9/15)	輔導室	各處組	✓	—	—	
		5.班會討論【1】生涯輔導專題(9/16)	學活組	輔導室	✓	—	—	
		6.晨讀2.生命教育【2】(9/17)	圖書館		✓	—	—	
第五週	9/20至9/26	1.教師節感恩活動(9/21~28)	學務處	各處室	✓	—	—	
		2.風樓心語廣播站(9/21~9/25)	學務處	各處室	✓	—	—	
		3.認輔會議(9/22)	輔導室	各處室	✓	—	—	
		4.高三班級輔導－升學(就業)進路輔導(9/23~25)	輔導室	各處室	✓	—	—	
		5.僑生迎新暨秋節慰問(9/23)	教官室		✓	—	—	
		6.賃居生座談(9/24)	教官室		✓	—	—	
		7.高一導師會議(9/25)	學務處	各處室	✓	—	—	
		8.高一導師座談會(9/25)	輔導室	各處室	✓	—	—	
		9.班會討論【3】~生命教育專題	學務處	輔導室	✓	—	—	
		10.兒少保護、性平及家暴防治教育「創意海報標語製作比賽」(9/25)	輔導室	各處室	✓	—	—	
		11.高一語句完成測驗－團體施測	輔導室		✓	—	—	



週次	起訖日期	工 作 項 目	執 行 單 位	協 辦 單 位	執 行 情 形			備 註	
					已 經 辦 理	正 在 辦 理	尚 未 辦 理		
		(10/6)							
第八週	10/11 至 10/17	1.生命教育工作坊－教師成長團體【2】 (10/13)	輔導室	各處室	✓	—	—		
		2.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10/14)	輔導室	各處室	✓	—	—		
		3.高二班級輔導【1】~興趣量表施測 (10/12~23)	輔導室		✓	—	—		
		4.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講座(高一、高二 代表)(10/16)	教官室		✓	—	—		
		5.晨讀-現代文學 2(10/16)	圖書館		✓	—	—		
	※夜間部(進修學校)								
	1.生命教育工作坊－教師成長團體【2】 (10/13)	輔導室	各處組	✓	—	—	*日期改至 12/30、 1/13		
	2.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10/14)	輔導室	各處組	✓	—	—			
3.晨讀-現代文學 2(10/15)	圖書館		✓	—	—				
4.高三班級輔導~興趣量表施測	輔導室		✓	—	—				
第九週	10/18 至 10/24	1.高三統測模擬考【1】(10/22~23)	教務處	各處室	✓	—	—		
		2.臺北市音樂比賽(10/19~11/13)	學務處	各處室	✓	—	—		
		3.高一健康操比賽(10/23)	學務處	各處室	✓	—	—		
		4.生命教育工作坊－教師成長團體【3】 (10/20)	輔導室	各處室	✓	—	—		
		5.臺北市高中職總務人員性別平等教 育研習(10/22)	輔導室	各處室	✓	—	—		
		6.校慶籌備會(10/23)	學務處	各處室	✓	—	—		
		※夜間部(進修學校)							
1.生命教育工作坊－教師成長團體【3】 (10/20)	輔導室	各處組	✓	—	—				
第十週	10/25 至 10/31	1.高三「體育班」學測模擬測驗【2】 (10/27~28)	教務處	各處室	✓	—	—		
		2.生命教育工作坊－教師成長團體【4】 (10/27)	輔導室	各處室	✓	—	—		
		3.家庭教育講座【1】(10/30)	輔導室	各處室	✓	—	—		
		4.晨讀-家庭教育【1】(10/30)	圖書館	各處室	✓	—	—		
		5.拒菸、拒酗酒、拒檳榔防制宣導月活 動(11月份)	教官室		✓	—	—		
		6.彙整缺、曠課過多學生資料,進行追 踪輔導【2】	輔導室		✓	—	—		
		7.輔導室網頁更新【3】	輔導室		✓	—	—		
※夜間部(進修學校)									

週次	起訖日期	工作項目	執行協辦		執行情形			備註
			單位	單位	已經辦理	正在辦理	尚未辦理	
		1.生命教育工作坊－教師成長團體【4】(10/27) 2.高一高二數學學科競試(10/29) 3.家庭教育講座【1】(10/30) 4.晨讀-家庭教育【1】(10/30) 5.彙整缺、曠課過多學生資料，進行追蹤輔導【2】 6.輔導室網頁更新【3】	輔導室 教學組 輔導室 圖書館 輔導室 輔導室	各處組 各處組 各處組 各處組 各處組	✓ ✓ ✓ ✓ ✓ ✓	— — — — — —	— — — — — —	
第十一週	11/1 至 11/7	1.高一新生健康檢查(11/5~7) 2.高一校歌暨鄉土歌謠比賽(11/6) 3.家庭教育委員會(11/6) 4.學生機車防衛駕駛(11/6) 5.高三「輔導線上之2」出刊(11/6) 6.交通安全宣導月活動－學生機車防衛駕駛(11/7)  ※夜間部(進修學校) 1.期中導師會議(11/4) 2.家庭教育委員會(11/6) 3.高三、高四「輔導線上之2」出刊(11/6)	學務處 學務處 輔導室 教官室 輔導室 教官室  學活組 輔導室 輔導室	各處室 各處室 各處室 各處室 各處室 各處室  各處組 各處組 各處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提前至 11/2 辦理 ※ 改為寒假辦理並配合寒假宣導
第十二週	11/8 至 11/14	1.班會討論【6】~家庭教育專題 2.晨讀-家庭教育【2】(11/13) 3.讀書會【2】(11/13) 4.編印「104年面試經驗談彙編」 5.高二生命教育講座~網路心風貌(11/13)  ※夜間部(進修學校) 1.班會討論~生命教育專題(11/11) 2.晨讀-家庭教育【2】(11/13) 3.編印「104年面試經驗談彙編」	學務處 圖書館 圖書館 輔導室 輔導室  學活組 圖書館 輔導室	輔導室 各處室 各處室 各處室 各處室  輔導室 各處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十三週	11/15 至 11/21	1.高二班級輔導【2】~性別平等教育(11/16~11/20) 2.校慶活動(11/21) 3.「沈美紅老師紀念獎助學金」頒獎典禮(11/21) 4.校慶「性別平等教育闖關」活動(11/21) 5.全國國防活動-鏽戰射擊遊戲	輔導室 學務處 輔導室 輔導室 教官室	各處室 各處室 各處室 各處室	✓ ✓ ✓ ✓ ✓	— — — — —	— — — — —	

週次	起訖日期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協辦單位	執行情形			備註
					已經辦理	正在辦理	尚未辦理	
		※夜間部（進修學校） 1.高二班級輔導【2】~性別平等教育(11/16~11/20) 2.校慶活動(11/21) 3.「沈美紅老師紀念獎助學金」頒獎典禮(11/21)	輔導室		✓	—	—	
			學活組	各處組	✓	—	—	
			輔導室	各處組	✓	—	—	
第十四週	11/22至11/28	1.期中考試【2】(11/24~26) 2.全校教師研習活動【2】(11/24) 3.校慶日(11/25) 4.人口政策活動成果展(11/27) 5.全校教師性別平等教育研習(11/24) 6.彙整缺、曠課過多學生資料，進行追蹤輔導【3】 7.輔導室網頁更新【4】  ※夜間部（進修學校） 1.期中考試【2】(11/24~26) 2.全校教師研習活動【2】(11/24) 3.校慶日(11/25) 4.全校教師性別平等教育研習(11/24) 5.彙整缺、曠課過多學生資料，進行追蹤輔導【3】 6.輔導室網頁更新【4】	教務處	各處室	✓	—	—	※因技藝競賽延至下學期辦理
			教務處	各處室	✓	—	—	
			學務處	各處室	✓	—	—	
			學務處	各處室	✓	—	—	
			輔導室	各處室	—	—	✓	
			輔導室		✓	—	—	
			輔導室		✓	—	—	
			教學組	各處組	✓	—	—	
			教學組	各處組	✓	—	—	
			學活組	各處組	✓	—	—	
			輔導室	各處組	—	—	✓	
			輔導室		✓	—	—	※因技藝競賽延至下學期辦理
			輔導室		✓	—	—	
停課	11/29至12/5	1.全國技藝競賽(12/1~12/3) 2.高三「輔導線上之3」出刊(12/4) 3.校慶書展(11/30~12/8) 4.交通安全及春暉宣導月(12月份) 5.高三「輔導線上之3」出刊(12/4)  ※夜間部（進修學校） 1.高三、高四「輔導線上之3」出刊(12/4) 2.校慶書展(11/30~12/8) 3.交通安全及春暉宣導月(12月份)	實習處		✓	—	—	
			輔導室		✓	—	—	
			圖書館		✓	—	—	
			教官室		✓	—	—	
			輔導室		✓	—	—	
			圖書館		✓	—	—	
			教官室		✓	—	—	
第十五週	12/6至12/12	1.家庭教育講座【2】(12/8) 2.高三生涯講座(12/11) 3.晨讀-環境教育【1】(12/11) 4.高二班級輔導【3】~興趣量表結果解釋(12/7~18)  ※夜間部（進修學校）	輔導室	各處室	✓	—	—	※日期改至105/1/4~1/8
			輔導室	各處室	✓	—	—	
			圖書館		✓	—	—	
			輔導室	各處室	✓	—	—	

週次	起訖日期	工 作 項 目	執 行 單 位	協 辦 單 位	執 行 情 形			備 註
					已 經 辦 理	正 在 辦 理	尚 未 辦 理	
		1.家庭教育講座【2】(12/8) 2.晨讀-環境教育【1】(12/11)	輔導室 圖書館	各處組	✓ ✓	— —	— —	
第十六週	12/13 至 12/19	1.資源班學生期末 IEP 會議(12/14 起) 2.人口政策宣導成果展捐血活動 3.讀書會-作者有約【3】(12/18)  ※夜間部(進修學校) 1.資源班學生期末 IEP 會議(12/14 起) 2.人口政策宣導成果展捐血活動(12/18) 3.讀書會-作者有約【3】(12/18)	教務處 學務處 圖書館	各處室 各處室 各處室	✓ ✓ ✓	— — —	— — —	
第十七週	12/20 至 12/26	1.高三「體育班」學測模擬測驗【3】(12/21~22) 2.高三統測模擬測驗【2】(12/21~22) 3.高一、高二學業競試(12/22) 4.出刊「風樓心語 72 期」(12/25) 5.晨讀~環境教育【2】(12/25)  ※夜間部(進修學校) 1.高三、四統測模擬測驗【2】(12/21~22) 2.高一、高二學業競試(12/22) 3.班會討論~家庭教育專題(12/23) 4.出刊「風樓心語 72 期」(12/25) 5.晨讀~環境教育【2】(12/24)	教務處 教務處 教務處 輔導室 圖書館	各處室 各處室 各處室 各處室 各處室	✓ ✓ ✓ ✓ ✓	— — — — —	— — — — —	※日期改至 105/1/8
第十八週	12/27 至 1/2	1.「校長有約~我愛閱讀」班級獎勵(12/28~31) 2.彙整缺、曠課過多學生資料,進行追蹤輔導【4】 3.輔導室網頁更新【5】  ※夜間部(進修學校) 1.「校長有約~我愛閱讀」班級獎勵(12/28~31) 2.班會討論~性別平等教育專題(12/30) 3.彙整缺、曠課過多學生資料,進行追蹤輔導【4】 4.輔導室網頁更新【5】	圖書館 輔導室 輔導室	各處室 各處室 各處室	✓ ✓ ✓	— — —	— — —	
第 一 週	1/3	1.高三「輔導線上之 4」出刊(1/8)	輔導室		✓	—	—	

週次	起訖日期	工 作 項 目	執 行 協 辦		執 行 情 形			備 註	
			單 位	單 位	已 經 辦 理	正 在 辦 理	尚 未 辦 理		
十九週	至 1/9	2.編印「升學進路輔導手冊(105年度修訂版)」	輔導室	各處室	✓	—	—		
		3.輔導股長期末工作考評	輔導室		✓	—	—		
		※夜間部(進修學校)							
		1.高三、高四「輔導線上之4」出刊(1/8)	輔導室		✓	—	—		
		2.編印「升學進路輔導手冊(105年度修訂版)」	輔導室		✓	—	—		
		3.輔導股長期末工作考評	輔導室		✓	—	—		
		1.期末考試(1/15、18、19)	教務處	各處室	✓	—	—		※日期更改至1/19
		2.事務會議—德行評量(1/15)	學務處	各處室	✓	—	—		
第廿週	1/10 至 1/16	3.校內急難救助金期末會議(1/14)	教官室		✓	—	—	※日期更改至1/19	
		※夜間部(進修學校)							
		1.班會討論~生涯輔導專題(1/13)	學活組	各處組	✓	—	—		
		2.期末考試(1/15、18、19)	教學組	各處組	✓	—	—		
		3.事務會議—德行評量(1/15)	學活組	各處組	✓	—	—	※日期更改至1/19	
		4.校內急難救助金期末會議(1/14)	教官室		✓	—	—		
		1.學生事務會議—德行評量(1/19)	學務處	各處室	—	✓	—		
		2.校務會議【2】(1/20)	秘書室	各處室	—	✓	—		
3.輔導工作委員會會議【2】(1/20)	輔導室	各處室	—	✓	—				
4.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執行小組會議【2】(1/20)	輔導室	各處室	—	✓	—				
5.推動生命教育工作小組會議【2】(1/20)	輔導室	各處室	—	✓	—				
6.教學研究會【2】(1/20)	教務處	各處室	—	✓	—				
7.休業式(1/20)	教務處	各處室	—	✓	—				
第廿一週	1/17 至 1/23	※夜間部(進修學校)							
		1.學生事務會議—德行評量(1/18)	教學組	各處組	—	✓	—		
		2.校務會議【2】(1/20)	秘書室	各處組	—	✓	—		
		3.輔導工作委員會會議【2】(1/20)	輔導室	各處組	—	✓	—		
		4.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執行小組會議【2】(1/20)	輔導室	各處組	—	✓	—		
		5.推動生命教育工作小組會議【2】(1/20)	輔導室	各處組	—	✓	—		
		6.教學研究會【2】(1/20)	教學組	各處組	—	✓	—		
7.休業式(1/20)	教學組	各處組	—	✓	—				

※行事曆未列的工作事項：

週次	起訖日期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協辦單位	執行情形			備註
					已經辦理	正在辦理	尚未辦理	
第二週	8/30至9/5	1.祖孫週攝影比賽(9/4)	輔導室		✓			
第四週	9/13至9/19	1.個案會議(9/14)	輔導室	學務處	✓			
第七週	10/04至10/10	1.沈美紅老師紀念獎助學金籌備會(10/5)	輔導室		✓			
第九週	10/18至10/24	1.兒少保護、家暴、性侵害性騷擾防治創意海報標語比賽(10/19)	輔導室		✓			
第十一週	11/1至11/7	1.高三生命教育講座(11/6)	輔導室	秘書室	✓			
第十二週	11/8至11/14	1.國立台灣師大實習心理師訪視交流會議(11/11)	輔導室		✓			

### 臺北市立士林高商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諮商晤談人次統計表製表日期：105.1.

類別	商 諮 別 個												團 體		教 師		家 長		總 計	
	個人特質		生活輔導		學習輔導		生涯輔導		人際適應		其他		導 詢		諮 詢		計			
問題分類	日	夜	日	夜	日	夜	日	夜	日	夜	日	夜	日	夜	日	夜	日	夜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部別 / 月份	部	部	部	部	部	部	部	部	部	部	部	部	部	部	部	部	部	部		
8、9	50	3	66	5	18	3	27	0	7	1	23	3	45	0	111	12	36	7	383	34
	53		71		21		27		8		26		45		123		43		417	
10	26	0	87	0	12	0	19	0	15	0	11	0	14	0	76	2	15	2	275	4
	26		87		12		19		15		11		14		78		17		281	
11	24	0	94	0	14	0	30	0	6	0	5	0	15	0	78	0	17	0	283	0
	24		94		14		30		6		5		15		78		17		283	
12	50	8	92	8	13	12	62	0	28	2	12	1	13	8	95	8	20	3	385	50
	58		100		25		62		30		13		21		103		23		435	
1	13	7	16	4	0	2	3	0	0	0	5	4	6	0	16	5	7	0	66	22
	20		20		2		3		0		9		6		21		7		88	
合計	163	18	355	17	57	17	141	0	56	3	56	8	93	8	376	25	95	10	1,392	106
	181		372		74		141		59		64		101		401		105		1498	
備註	1.個人特質：包含生理、心理、興趣、情緒...等。 2.生活輔導：包含抽煙、打架、服儀、遲到、缺曠課...等。 3.學習輔導：包含學習興趣、學習方法、應試技巧、低成就...等。 4.生涯輔導：包含升學、就業、生涯規劃...等。 5.人際適應：包含同性交友、異性交友、師生關係、家庭關係、社會關係...等。 6.統計截止日期：105 年 1 月 8 日。																			

臺北市立士林高商 104 年度  
「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報告

填表日期：105.01.

執行策略	工作要項及內容	工作進度	執行單位	上半年度執行情形			備註
				已經辦理	正在辦理	尚未辦理	
一、推動學生適性輔導工作	1.成立本校「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執行小組」(組員名單,如附表),以校長為召集人,定期召開會議,研議年度工作計畫、重要配合措施及進行工作檢討。	104.01.~ 104.03.	輔導室	✓	—	—	
	2.落實本校教師輔導學生職責,加強學校本位研習與進修機制。	104.01.~ 104.12.	各處室 夜間部	✓ ✓	— —	— —	
	3.系統性規劃本校教職員工學生事務與輔導知能在職教育,並鼓勵本校教師申請輔導相關科系或學分班進修。	104.01.~ 104.12.	輔導室	✓	—	—	
	4.辦理「認輔工作」: (1)訂定本校「認輔工作」流程,篩選優先關懷個案,進行認輔各項工作。 (2)辦理認輔小團體輔導。 (3)培訓認輔教師及認輔志工。	104.01.~ 104.12.	輔導室	✓	—	—	
	5.推動本校「兒童及少年保護、家庭暴力及性交易防制工作」: (1)依「兒童及少年福利法」進行責任通報及校安通報。 (2)辦理本校教職員工研習,提升教師高風險家庭辨識能力,增進教師輔導知能、法律知識及網絡資源資訊。 (3)配合推動家庭暴力目睹兒童及少年預防輔導工作,並強化兒少自我保護知能。 (4)加強辦理家暴、兒少性交易防制宣導活動。 (5)落實家暴、兒少保護、性騷擾、性侵害通報、輔導暨獎懲機制。	104.01.~ 104.12.	學務處 教官室 輔導室 夜間部	✓ ✓ ✓ ✓	— — — —	— — — —	
	6.妥善利用本市輔導資源網內各項資訊(www.guide.tp.edu.tw),並提供相關輔導、學務資源資料,包括單位、人力、活動等上網分享。	104.01.~ 104.12.	輔導室 學務處 夜間部	✓ ✓ ✓	— — —	— — —	
	7.成立本校「校園危機處理小組」,並定期演練。	104.01.~ 104.12.	學務處 教官室 輔導室 夜間部	✓ ✓ ✓ ✓	— — — —	— — — —	

執行策略	工作要項及內容	工作進度	執行單位	上半年度情形			備註
				已經辦理	正在辦理	尚未辦理	
二、高危險群學生之預防與輔導	1.加強學生法治、公民教育、價值觀之釐清及預防犯罪之宣導，強化教師對於各類犯罪之虞學生(含藥物濫用、黑幫及網路沈迷等)辨識知能，俾利提供適時適性之輔導或進行後續轉介相關事宜。	104.01.~ 104.12.	學務處 教官室 輔導室 夜間部	✓ ✓ ✓ ✓	— — — —	— — — —	
	2.針對中途離校後復學學生，研擬相關輔導措施，並持續給予關懷，避免學生於離校期間被吸收利用，淪為黑幫犯罪工具。	104.01.~ 104.12.	輔導室 學務處 教官室 夜間部	✓ ✓ ✓ ✓	— — — —	— — — —	
	3.積極連結輔導資源，共同處理學生網路成癮問題： (1)強化家長對網路成癮防治概念，注意子女平時上網時間。 (2)透過輔導資源網絡聯繫，協助已成癮學生改善身心問題。	104.01.~ 104.12.	輔導室 學務處 教官室 夜間部	✓ ✓ ✓ ✓	— — — —	— — — —	
	4.注意學生校內、外的課餘活動及行為表現，強化教師對校園霸凌事件的通報機制，積極防制校園霸凌事件的發生。	104.01.~ 104.12.	學務處 教官室 輔導室 夜間部	✓ ✓ ✓ ✓	— — — —	— — — —	
三、落實性別平等教育	1.依法設置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積極運作，落實法定任務。	104.01.~ 104.12.	輔導室	✓	—	—	
	2.建置性別平等之學習環境與安全校園空間，訂定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規定」並公告周知。	104.01.~ 104.12.	總務處 輔導室	✓ ✓	— —	— —	
	3.配合市府101年度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月主題「性別認同」及依「臺北市政府營造同志友善環境實施計畫」，加強落實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教學與活動，建立無性別歧視之學習環境。	104.01.~ 104.12.	教務處 輔導室	✓ ✓	— —	— —	
	4.辦理性別議題相關研習、專題演講，強化教育人員及家長性別意識，提升專業知能。	104.01.~ 104.12.	人事室 輔導室	✓ ✓	— —	— —	
	5.配合相關規定，推動本校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工作。	104.01.~ 104.12.	學務處 輔導室 教官室 夜間部	✓ ✓ ✓ ✓	— — — —	— — — —	
	6.依法處理本校校園性別事件(含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並維護事件當事人之受教權及人身安全。	104.01.~ 104.12.	各處室 夜間部	✓ ✓	— —	— —	
	7.依法積極維護懷孕學生之受教權，提供必要協助。	104.01.~ 104.12.	各處室 夜間部	✓ ✓	— —	— —	

執行策略	工作要項及內容	工作進度	執行單位	上半年度情形			備註
				已經辦理	正在辦理	尚未辦理	
	<p>8.妥善運用教育局編印之「資訊素養與倫理」教材，加強宣導網路使用安全及網路交友危機觀念，降低網路詐騙、青少年未婚懷孕發生率，並加強宣導學生性侵害、未婚懷孕事件加害人以網友所佔比例最高，積極研擬輔導策略。</p> <p>9.學校考績委員會、申訴評議委員會、教師評審委員會之組成，任一性別委員應符合該法性別比例之規定。</p>	<p>104.01.~ 104.12.</p> <p>104.01.~ 104.12.</p>	<p>學務處 輔導室 教官室 圖書館 夜間部</p> <p>人事室 輔導室</p>	<p>✓ ✓ ✓ ✓</p> <p>✓ ✓</p>	<p>— — — —</p> <p>— —</p>	<p>— — — —</p> <p>— —</p>	
四、推動生命教育	<p>1.透過學生生命教育體驗學習、生命鬥士講座及將生命教育議題融入課程，提升學生挫折容忍力（堅韌性與問題解決能力）及危機處理能力。</p> <p>2.以生命倫理、正向思考、衝突管理、情緒管理、壓力與危機管理及憂鬱自傷等為議題，辦理促進心理健康之活動。</p> <p>3.強化本校教師輔導知能，辦理全體教師（含導師及教官等相關訓導人員）對憂鬱與自我傷害辨識及危機處理的知能研習。</p> <p>4.建立本校高關懷群學生檔案，進行長期追蹤與輔導工作。</p> <p>5.建立「自殺與自殺企圖之危機處理與善後處置標準作業流程」，並依本市自殺防治中心規定進行通報與轉介。</p>	<p>104.01.~ 104.12.</p> <p>104.01.~ 104.12.</p> <p>104.01.~ 104.12.</p> <p>104.01.~ 104.12.</p> <p>104.01.~ 104.12.</p>	<p>各處室 夜間部</p> <p>學務處 輔導室 夜間部 輔導室</p> <p>輔導室</p> <p>學務處 輔導室 夜間部</p>	<p>✓ ✓</p> <p>✓ ✓ ✓</p> <p>✓</p> <p>✓ ✓ ✓</p>	<p>— —</p> <p>— — —</p> <p>— —</p> <p>— — —</p>	<p>— —</p> <p>— — —</p> <p>— —</p> <p>— — —</p>	
五、落實學務工作	<p>1.將人權教育、法治教育、公民教育實踐及品德教育議題納入本校年度行事曆並辦理相關活動。</p> <p>2.落實『教育部人權教育與公民教育實踐方案』之內涵，持續宣導落實人權教育，並加強公民教育實踐，培養未來公民具理性思辨、傾聽溝通、尊重他人的民主素養；藉由社區互動及國際交流等活動，培育學生公民行動知能。</p> <p>3.依據「加強學校法治教育計畫」及「各級學校法治教育實施要點」，提升本校師生及學生家長正確之法治觀念，建立積極法治態度。</p> <p>4.檢討改善本校校規及生活管理之相關規定，制訂「學生獎懲實施要點」及「改過銷過暨獎懲存記實施要點」，落實本校申</p>	<p>104.01.~ 104.12.</p> <p>104.01.~ 104.12.</p> <p>104.01.~ 104.12.</p> <p>104.01.~ 104.12.</p>	<p>學務處 夜間部</p> <p>學務處 夜間部</p> <p>學務處 夜間部</p> <p>學務處 夜間部</p>	<p>✓ ✓</p> <p>✓ ✓</p> <p>✓ ✓</p> <p>✓ ✓</p>	<p>— —</p> <p>— —</p> <p>— —</p> <p>— —</p>	<p>— —</p> <p>— —</p> <p>— —</p> <p>— —</p>	

執行策略	工作要項及內容	工作進度	執行單位	上半年度情形			備註
				已經辦理	正在辦理	尚未辦理	
	<p>訴制度並提出保障師生權益之相關具體作法，以達成建立友善校園環境的目的。</p> <p>5.落實「教育部推動校園正向管教工作計畫」及「教育局推動校園正向管教工作計畫」，宣導並執行本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與正向管教三級預防工作計畫」。</p> <p>6.依據「教育部品德教育促進方案」，將中心德目與行為準則納入相關學習領域、彈性學習節數中實施，並提出推動品德教育之創新推動策略，進行品德教育評鑑指標之自我檢核。</p> <p>7.檢討改善學校校規及生活管理之相關規定，制訂學生獎懲實施要點及改過銷過暨獎懲存記實施要點，落實各校申訴制度並提出保障師生權益之相關具體作法，以達成建立友善校園環境為目的。</p> <p>8.針對家長教師辦理正向管教、人權法治及品德教育相關研習、座談會或工作坊。</p>	<p>104.01.~ 104.12.</p> <p>104.01.~ 104.12.</p> <p>104.01.~ 104.12.</p> <p>104.01.~ 104.12.</p>	<p>學務處 輔導室 夜間部</p> <p>學務處 夜間部</p> <p>學務處 夜間部</p> <p>學務處 夜間部</p>	<p>✓ ✓ ✓</p> <p>✓ ✓</p> <p>✓ ✓</p> <p>✓ ✓</p>	<p>— — —</p> <p>— —</p> <p>— —</p> <p>— —</p>	<p>— — —</p> <p>— —</p> <p>— —</p> <p>— —</p>	
六、增進訓輔專業知能在職教育	<p>1.強化本校教師輔導專業人力，落實輔導整體效能：</p> <p>(1)依「臺北市立高級中學員額編制設置基準」聘用足額並具專業知能輔導教師。</p> <p>(2)輔導教師聘用，應以心輔相關科系者為優先，並專才專用。</p> <p>2.鼓勵本校全體教職員工積極參與輔導知能(校園霸凌防制、生命教育、防治家庭暴力、性侵害、兒少保護…等)研習，提昇教師輔導管教以及班級經營能力：</p> <p>(1)本校所有教師每年度至少參加2小時以上輔導知能研習，輔導人員每年度至少參加18小時以上輔導知能研習。</p> <p>(2)鼓勵本校教師參加師培大學辦理之「輔導專長學分班」。</p> <p>(3)每年度彙整分析本校教師參加輔導知能研習情形，並由校長領導，研擬策略提升教師參與意願。</p>	<p>104.01.~ 104.12.</p> <p>104.01.~ 104.12.</p>	<p>人事室 教務處 輔導室 夜間部</p> <p>輔導室 學務處 夜間部</p>	<p>✓ ✓ ✓ ✓</p> <p>✓ ✓ ✓</p>	<p>— — — —</p> <p>— — —</p>	<p>— — — —</p> <p>— — —</p>	

## 臺北市立士林高商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推動生命教育工作」報告製表日期：105.01.

實 施 項 目	實 施 時 間	實施對象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			備 註
				已 經 辦 理	正 在 辦 理	尚 未 辦 理	
一、生命教育箴言融入本校週記簿	104.09.~105.01.	全校學生	學 務 處 輔 導 室	✓ ✓	— —	— —	
二、生命教育系列專題講座	104.09.~105.01.	全校師生	輔 導 室	✓	—	—	
三、建置生命教育網頁	104.09.~105.01.	全校師生	輔 導 室	✓	—	—	
四、教師成長團體—生命教育工作坊	104.09.~105.01.	全校教師	輔 導 室	✓	—	—	
五、校內教師輔導知能研習	104.08.~105.01.	全校教師	輔 導 室	✓	—	—	
六、導師座談會	104.09.	各年級 導師	輔 導 室	✓	—	—	
七、認輔教師座談會	104.9	認輔教師	輔 導 室	✓	—	—	
八、班級輔導	105.03.~105.05.	高二學生	輔 導 室	—	—	✓	※下學期實施
九、班會討論	104.09.~105.01.	全校學生	學 務 處 輔 導 室	✓ ✓	— —	— —	
十、出刊「風樓心語」	104.10.、104.12.	全校師生	輔 導 室	✓	—	—	※10月份取消
十一、薦派教師參加校外生命教育 相關研習	104.08.~105.01.	全校教師	各相關處 室	✓	—	—	
十二、課程教學及相關活動	104.09.~105.01.	全校學生	教 務 處 學 務 處 教 官 室 輔 導 室	✓ ✓ ✓ ✓	— — — —	— — — —	
十三、薦送作品參加校外各項推動 生命教育的比賽活動	104.09.~105.01.	全校學生	教 務 處 學 務 處 輔 導 室	✓ ✓ ✓	— — —	— — —	
十四、辦理「校長有約—我愛閱讀」 及「晨讀」活動	104.09.~105.01.	全校學生	圖 書 館 輔 導 室	✓ ✓	— —	— —	
十五、其他與生命教育相關的各項 活動	104.08.~105.01.	全校師生	各相關處 室	✓	—	—	

## (六) 夜間部

蘇玉純主任

### 榮譽榜

✚ 進修學校 1 年 1 班何書瑀同學

榮獲日本 2015 國際微型機器人競賽榮獲 2 座冠軍及 1 項優勝

✚ 廖芷妤老師

指導學生參加中學生網站第 1041031 讀書心得寫作比賽

夜間部 402 陳友卉同學榮獲 優等

夜間部 403 林欣旻同學榮獲 甲等

✚ 陳惠貞老師

指導學生參加 104 年全國高職英文單字比賽進修學校 206 錢婉琦榮獲三等獎

✚ 李曉菁老師

指導學生參加中學生網站第 1041115 小論文英文寫作比賽

夜間部 406 賴思妤 吳宜庭 林瑜庭 榮獲甲等獎

✚ 陳佳琦老師

指導學生參臺北市 104 學年度教育盃中小學羽球及排球競賽 榮獲佳績

羽球 高男組 第四名 高女組 第二名

排球 高男組 第三名 高女組 第四名

### 重要行事曆

1. 1 月 22 日 (星期五) 夜間部老師期末成績請上傳完畢。
2. 1 月 27 日 (星期三) 請導師協助分發成績單、教科書單及公告高四補考名單。
3. 1 月 29 日 (星期五) 高四統一補考
4. 1 月 21 日~2 月 4 日 實施重補修課程
5. 1 月 21 日~2 月 5 日 實施高三、高四寒輔課程
6. 2 月 15 日 (星期一) 開學典禮、正式上課
7. 2 月 20 日 (星期六) 實施補班補課(2 月 12 日星期五彈性放假課程)、複習考。

### 本學期完成工作

#### (一)教學組

1. 辦理教師甄選 (專任、代理、兼課) 相關事宜。
2. 辦理教師鐘點費 (代理、兼課、重修班) 相關事宜。
3. 辦理加班費 (重修班、課業輔導) 相關事宜。
4. 辦理重修 (補) 班、轉學生輔導自修等相關事宜。
5. 辦理班級與教師配課、排課相關事宜。
6. 辦理教科書遴選、發放等相關事宜。

7. 辦理開學複習考、定期考、高三、高四模擬考。
8. 辦理教學相關會議（教學研究、召集人）相關事宜。
9. 辦理學科競試、作業抽查等相關事宜。
10. 建立教師通訊錄
11. 辦理教師研習相關事宜
12. 申請105年度教育部學生學習扶助方案補助

## (二)註冊組

1. 各項學生基本資料申報
2. 大學學測、英聽報名
3. 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報名
4. 代購各項入學和考試簡章
5. 轉部考試作業
6. 高職免學費及各項特殊身分補助申請
7. 期中、期末考成績處理與獎狀發放
8. 模擬考、學科競試獎狀與獎勵金申請
9. 學生到校簡訊調查並收費
10. 各項獎學金申請

## (三)學生活動組

1. 完成優良學生選拔活動及表揚。
2. 完成高一音樂觀摩會。
3. 完成期初、期中導師會議。
4. 完成班長大會。
5. 12/15~12/18 完成週記抽查、晨讀檢查。
6. 1/6~1/8 完成服務學習認證。
7. 完成高二、高三教育旅行調查及評選作業。
8. 辦理高四畢冊製作。
9. 1/6 完成下學期幹部改選。
10. 核算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導師費。

#### (四)生活輔導組

##### 1. 強化校園安全：

- (1) 寒假期間宣導各樓層廁所緊急求救鈴，師長、保全可透過警鈴協助處理問題。
- (2) 教官不定時巡視校區是否仍有學生逗留，並填寫巡察記錄本。
- (3) 增加校園安全死角巡視，宣導校內活動時避免單獨行動。
- (4) 放學後若同學須返回教室，需先至教官室報備處理。

##### 2. 加強生活教育：

- (1) 依計畫實施幹部訓練、服儀檢查、轉復學生家長座談會與德行評量會議，並配合教育局實施尿液篩檢、春暉工作宣導、防治幫派調查和宣導反霸凌和友善校園宣導及機車停車管制工作等。
- (2) 加強防制藥物濫用宣教。

##### 3. 平日嚴督學生校內、外生活教育和德行表現。

4. 加強與師生間溝通，隨時更新學生基本資料，以利生活輔導工作之遂行。
5. 秩序服務隊針對學生違犯服儀規定者，將以勸導方式規勸同學改正，同時取消登記違紀，如經勸導仍未改正將處警告以上處分。

#### (五)衛生組

1. 辦理學生平安保險事宜。
2. 辦理學生捐血活動。
3. 辦理學生愛心便當。
4. 辦理夜間部新生學生健康檢查
5. 辦理班際與校外體育競賽。
6. 辦理全學期班級清潔競賽成績公告。
7. 因應班級數減少，重新規劃夜間部外掃區工作分配

#### (六)實習就業輔導組

1. 持續辦理實習就業輔導相關業務。
2. 設備組辦理發書，加班費及工讀金申報等相關業務。
3. 辦理全民英檢、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在校生技能檢定等報名事宜。
4. 協助辦理 104 學年度「士商四月天一商業季」活動。
5. 辦理 103 學年度畢業生畢業後概況調查、上傳事宜。

6. 協助辦理夜間部設備報修、班級設備發放與收回、專科教室鑰匙借用等。
7. 承辦在校生技能檢定報名組業務
8. 辦理 105 年度商業類科丙檢之報名與初審。

#### 四、下學期重點工作：

1. 辦理夜間部開學複習考、定期考、高四、高三模擬考、高一會計、電腦軟體即測即評等相關事宜。
2. 辦理夜間部教學相關會議（教學研究、課程規劃）相關事宜。
3. 辦理夜間部寒假作業競賽、作業抽查等相關事宜。
4. 辦理夜間部教師研習相關事宜。
5. 統一入學測驗考場服務。
6. 推甄、日夜聯合登記分發報名。
7. 學測指定科目考試報名。
8. 高四、高三，畢業成績處理。
9. 教育旅行行前準備。
10. 畢業紀念冊業務。
11. 辦理高四祈福活動。
12. 提供就業資訊及就業講座。
13. 規劃 104 學年度畢業生之升學就業調查統計。

## (七) 圖書館

鍾允中主任

本校 104 學年度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執行中，教育部補助經費 275 萬元，詳細計畫請參閱學校網頁公告。



- 103-1 教師專業成長-全面提升教師教育專業能力
  - 103-3 活化英語教學-培養學生良好語言溝通能力
  - 103-4 愛書悅讀閱樂-深耕閱讀成長計畫
  - 103-5 全人服務學習-學生社團及多元學習表現發展
  - 103-6 玩藝術新境界-設計與藝術教學專業能力精進培養
  - 103-8 未來世界之門-機器人程式設計
  - 104-1 士商四月天-特色高職微電影攝製計畫
  - 104-2 學用合一大道-產學鏈結啟動計畫
2. 士商四月天微電影等成果影片已剪輯完成，歡迎上網觀看：
- 士商四月天 微電影(官方版) (註:字幕版尚在編輯中)
  - <https://youtu.be/c-ghdLuqRy8>
  - 104 商業季影片 士商四月天 紀錄版(官方版)
  - <https://youtu.be/8QmAyd1D5qw>
  - 104 商業季影片 士商四月天 熱烈版(官方版)
  - [https://youtu.be/eF23T-w\\_UEk](https://youtu.be/eF23T-w_UEk)

3. 教師用筆電已更新，尚未換領教師請至資訊組，舊的 ACER 黑色小筆電請繳回資訊組。電腦資料備份重要提醒:為避免資料損毀、病毒或駭客軟體損失，造成無法挽回之損失，請務必進行異地備份(外接硬碟或光碟等)，請勿僅備份儲存於電腦硬碟內。



4. 105 年度起，配合市政府政策調整紙本雜誌與報紙訂閱，紙本雜誌調整訂閱 52 刊，報紙調整訂閱為 4 刊。電子圖書館電子雜誌增加為 102 種(訂閱目錄見附錄)，目前有 5,648 冊書籍(含雜誌)，歡迎多加利用。

<http://slhstp.ebook.hyread.com.tw/index.jsp>

5. 賀!214 周昀萱同學通過全國甄選，代表台灣參加:105



年度應邀赴韓國教育旅行參訪交流活動(出訪)以及 105 年度邀請韓國教育

旅行人士及高中職學生來臺教育交流參訪活動(來訪)(全國高中職僅 15 名入選代表)

6. 104 學年度上學期「校長有約-班級競賽」得獎名單:日間部 第一名 113、第二名 114、第三名 112、第四名 119、第五名 111、夜間部 從缺。113 班於 1/4 與校長共進下午茶, 分享及交流閱讀經驗。

7. 104 年度士商風雲電子書票選活動順利完成, 恭喜夜 303 黃子騰獲得 ASUS 8 吋平板電腦 1 台, 其他得獎名單請看學校首頁公告。



8. 臺北市教育局 104 年度台北市高職學生專題參訪「日本商業設計實習及文化見學團」, 本校參加學生共計 18 名, 9-10 月行前訓練總計集訓課程 33 小時, 參訪實習 10 月 25 日至 11 月 7 日, 共計 14 天。日本實習學生作品 11 月 8-9 日在台北國際旅展日本 JTB 攤位海報展出。11 月 30 日於市府辦理成果發表會。



9. 12 月 13-19 日辦理 104 學年日本文化體驗教育旅行, 參訪鹿兒島商業高校等地, 順利完成。

10. 104 學年校長有約~我愛閱讀~個人競賽: 活動期間 8/25-105/5/3(獎勵:ASUS 14 吋筆記型電腦等, 感謝家長會贊助)請鼓勵學生踴躍參加。



11. 105 年 2 月 24~27 日台北市閱讀代言人冬令營, 活動地點: 花蓮。

12. 105 年 3 月 4 日募書送愛心至宜蘭縣壯圍鄉新南國小送書活動。

13. 第十屆全國高中職小論文競賽榮獲佳績

- 304 張馨云, 張英慈, 張恆睿榮獲入選, 指導老師: 周雅瑜老師
- 312 郭慧雯, 林采霓, 李云榮獲入選, 指導老師: 陳柏升老師
- 301 陳雅琳, 張芷瑄, 吳依靜榮獲入選, 指導老師: 蔡麗雪老師, 劉敏慧老師

14. 104 學年度圖書館第一屆文學創作獎--極短篇/小說創作比賽得獎名單

	班級	學號	姓名	類別	作品名稱
特優	218	31803	張佳富	親情	空難
	113	1041308	桂子揚	黑色幽 默	扣分
	夜 303	23305	張文益	驚悚	荷包蛋

15. 中學生網站第 1041031 讀書心得寫作比賽, 榮獲佳績: 特優 1 名、優等 8 名、甲等 10 名, 共計 19 名。

班級	作者	作品標題	閱讀書名	名次	指導老師
111	陳欣婷	戴眼鏡的女孩—閱讀心得	戴眼鏡的女孩	特優	洪明璟
夜 402	陳友卉	秒速五公分	小說：秒速五公分	優等	廖芷好
310	陳宣穎	為自己而跑	夢想，零極限	優等	闕曉瑩
321	郭虹吟	後宮甄嬛傳與我們的關聯	後宮甄嬛傳	優等	闕曉瑩
206	羅方宜	愛在信任時	被偷走的那五年	優等	何思慧
217	林筠婷	人生不是過程，而是美麗的旅程	你要如何衡量你的人生?: 哈佛商學院最重要的一堂課	優等	黃仲韻
111	梁容	104 學年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讀書心得寫作比賽	《獻給阿爾吉儂的花束》	優等	洪明璟
111	張雅妍	歐遊情書：因為太美，一定要說給你聽的風景	歐遊情書：因為太美，一定要說給你聽的風景	優等	洪明璟
115	吳曉禪	生命的省思	送行者: 禮儀師的樂章	優等	李育欣

夜 403	林欣旻	回憶，無可取代	回憶當舖	甲等	廖芷好
302	鍾宜真	鯨與	鯨生鯨世	甲等	謝湘麗
309	羅芷芸	愛一直覺	姊姊的守護者	甲等	劉明亮
310	莊苓	湊佳苗-為了N 閱讀心得	為了N	甲等	闕曉瑩
312	黃妤珊	現代穿越古代——來一場華麗的挑戰！	神仙也有江湖：誤闖仙界	甲等	鄒嘉瑜
201	陳昱先	最美麗的勇氣，最閃耀的自信	上蒼選了妳：全民女孩 Selina 的地獄 90 天	甲等	李美儀
212	郭佳韋	構出屬於自己的藍圖	記事本圓夢計畫：為自己量身打造理想的人生金字塔	甲等	黃仲韻
212	林家如	Time	時光守護者	甲等	黃仲韻
111	石韶瑄	人生不設限：我那好得不像話的生命體驗 閱讀心得	人生不設限：我那好得不像話的生命體驗	甲等	洪明璟
112	吳歡庭	做自己	誰說我沒有影響力	甲等	楊旻芳

16. 中學生網站第 1041115 小論文寫作比賽, 榮獲佳績: 特優 3 名、優等 6 名、甲等 7 名, 共計 16 名。

班級	作者	作品標題	名次
302	劉育如、陳冠諭、 鄭沛忻	兒童新樂園-美麗新世界	特優

302	簡菁芸、蘇詩珊、 馮旻淳	萬 LINE 聚集—LINE 之使用滿意度調查	特優
302	謝宗儒、陳炫志、 林庭誼	渾身「九」味	特優
209	李嘉敏	Who makes お母さん as Hwa-Ma? High school students' attitude toward cartoon dubbing and dubbers.	優等
315	楊孟潔、謝珮宜、 呂梓綾	凝結微甜的瞬間-手信坊	優等
302	顏嘉瑩、黃品瑄、 王琮崴	勇往直前，絕不退縮-台灣啤酒行銷策略之研究	優等
302	高沛妤、張琇晴、 吳宛庭	人手一支 ICE-便利商店霜淇淋行銷策略之探討	優等
301	吳依靜、張芷瑄、 陳雅琳	妝飾藝術—平價美妝的興起：以 86 小舖與小三美日為例	優等
301	潘筠誼、姚浣瑜、 劉懷婷	韓國旋“蜂”來臺 Honey creme	優等
夜 406	賴思妤、吳宜庭、 林瑜庭	An Investigation into Taiwanese Teenagers' Opinions on Plastic Surgery	甲等
302	鄭溫秀、陳滢茹、 李虹萱	置入你的心—電視置入性行銷之探討	甲等
302	邱愉棻、卓奕霈、 郭采儀	全聯福利中心的行銷策略與消費者滿意度之研究	甲等
302	陳雅文、游宜潔、 李沐頌	Hello Kitty 40 週年行銷手法之探討	甲等
302	鍾宜真、林佳緯、 楊雅婷	西方甜點的暴風圈 Krispy Kreme 之行銷分析	甲等
310	陳亭秀、張心綸、	捕捉和分享世界的瞬間 — Instagram 產品功	甲

	莊芩	能之研究	等
119	侯婷琄	國際難民問題之討論	甲等

感謝：曾美華、王正如、蔡麗雪、李曉菁、陳玲美、吳崇德等指導教師的辛勞付出！

#### 17. 圖書館借書人次借閱書籍冊數統計表

學年度	班數	學生人數	人次	紙本	電子書	總冊數	平均量
100	92	3685	7818	23035	-	23035	6.3(冊/人)
101	90	3455	8827	25924	-	25924	7.5(冊/人)
102	90	3367	8111	20655	1454(102/12開始)	22109	6.6(冊/人)
103	90	3248/ 2474(日) 774(夜)	5057	19841	3517	23358	7.2(冊/人)
104/8-12	90	3105/ 2371(日) 734(夜)	2328	8872	2499	11371	3.6(冊/人)

PS: 本館 103 暑假閉館整修、104 暑假配合行政大樓施工閉館。

#### 18. 資源網站

	<p>本校 HYREAD 電子圖書館，使用校內 email 帳號密碼即可登入借閱(可離線借閱、平板 PC 均可閱讀)</p> <p><a href="http://slhstp.ebook.hyread.com.tw/">http://slhstp.ebook.hyread.com.tw/</a></p>
	<p>數位教材暨電子出版品中心。包括教學檔案、數位教材、行政單位、校刊/畢業紀念冊、學生作品等。</p> <p><a href="http://ebook.slhs.tp.edu.tw/index/index.php">http://ebook.slhs.tp.edu.tw/index/index.php</a></p>
	<p>台北市教育局 104 學年線上資料庫入口網，包括 HyRead 兒童青少年行動閱讀電子書與電子雜誌、大英百科全書線上繁體中文版、世界美術資料庫、Opass 全民英檢線上模擬測驗系統等。</p> <p><a href="http://onlinedb.zlsh.tp.edu.tw/tpebook/Login.action">http://onlinedb.zlsh.tp.edu.tw/tpebook/Login.action</a></p>

 <p><b>高職優質化 輔助方案</b></p>	<p>102-104 學年度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  <a href="http://webpage.slhs.tp.edu.tw/dyna/webs/index.php?account=best">http://webpage.slhs.tp.edu.tw/dyna/webs/index.php?account=best</a></p>
 <p><b>高中課程與教學 領先計畫</b></p>	<p>104-106 年度課程與教學領先計畫網站  <a href="http://webpage.slhs.tp.edu.tw/dyna/webs/index.php?account=lead">http://webpage.slhs.tp.edu.tw/dyna/webs/index.php?account=lead</a></p>

19. 大量印刷(考卷等)請利用設備組油印機，勿直接使用印表機輸出，以免造成資源浪費及印表機容易故障。行政處室印表機(含雷射傳真機)因需求量大，統一倉儲於資訊組以利管控耗材，請直接向資訊組領用。
20. 資訊設備故障請線上報修，資訊設備敬請老師監督同學使用情形，不要讓同學破壞、拆卸設備。請老師務必協助督導同學。
21. **圖書館閱讀推動方式重點摘要** 感謝各位老師的協助與幫忙。
- (1). 晨讀/夜讀(班會實施時間以 10-15 分鐘為原則)
    - a. 每月主題以閱讀 2 篇文章、撰寫(自選)1 篇心得。
    - b. 心得每月一次寫在「晨讀」本上(文章請浮貼摺疊整齊)，交由導師批閱(但老師得視需求進行批改或僅認證均可)。每學期共寫四(篇)次。
    - c. 請導師審閱後，每學期末推薦(至多 8 篇)優良作品。獎勵：每學期末，由各班導師自行將優良作品之學生至多 8 名記嘉獎乙次
  - (2). 班級文庫(每學期兩次。心得寫在「班級文庫」本)
    - a. 互評制度：讓同學互相觀摩作品，班級文庫借閱與互評制度結合。
    - b. 請圖資股長將全班的班級文庫悅讀單本收齊後，於統一時間(如空堂週會、自習課)交給班上同學互評、回饋。完畢後，請圖資股長將班級文庫悅讀單本交各班導師審閱。請導師審閱後(但老師得視需求進行批改或僅認證均可)，每次推薦 2~3 篇優良作品予圖書館。
    - c. 獎勵：學期末各班導師自行將優良作品之學生(至多 8 人)記嘉獎乙次。
  - (3). 文淵閣悅讀悅樂(百本閱讀)
    - a. 「悅讀閱樂手冊」中，以中文或英文書寫 200 字(含)以上心得，或至少書寫 100 字以上心得，並佐以繪圖、剪貼等其他呈現方式。若手冊頁面不足得自行影印擴充頁數或自行加頁。
    - b. 送交導師或相關領域教師簽章認證後(但老師得視需求進行批改或僅認證均可)，再由班上圖資股長統一收齊後交至圖書館認證。
    - c. 獎勵：寫滿 25 篇心得，頒發「文淵閣證書」，並記嘉獎乙支；寫滿 50

篇心得，頒發「文溯閣證書」，並記嘉獎貳支；寫滿 75 篇心得，頒發「文源閣證書」，並記小功乙支；寫滿 100 篇心得，頒發「文津閣證書」，並記小功貳支；畢業典禮時，得上台受領「閱讀達人獎」。

- (4). 博客來三魚網 <http://www.ireader.cc/> 三魚網註冊，即可投稿推薦文。
- 獎勵(104 學年起)：第 1、2 篇投稿各可獲得贈書乙本。第 3-4 篇無贈書。第 5 篇起每滿 5 篇可獲星級認證獎狀乙只、徽章乙枚。
  - 班級：一學期全班閱讀並投稿刊登達 120 篇的班級，由博客來提供投稿數量最多的前二名班級全班飲料/零食獎勵。
- (5). 校長有約~我愛閱讀~班級競賽/個人競賽
- 計分主要項目：借書總數、悅讀閱樂~文淵閣等認證、三魚網好書推薦。
  - 個人競賽：另外採計參加圖書館辦理讀書會、學習心得單優良、晨讀分享、班級文庫心得寫作優良(導師認證)等。
  - 班級獎勵：第一名全班與導師、國文老師一起與校長共進下午茶約會(地中海餐廳)、班級獎狀 1 張、每人可獲小禮物一份、並記嘉獎 2 次，導師與國文老師可各獲贈書 3 本。
  - 個人競賽獎勵：校長與得獎同學共進午餐約會(93 巷人文空間)，總積分第 1 名(特優獎)可得平板電腦一台(去年:ipad AIR 1 台)或禮卷 3,000 元、獎狀 1 張、贈書 3 本、敘嘉獎 2 次。
- (6). 國文深耕網 <http://203.72.68.71/index.php?do=loginPage>
- (7). 教育部中學生網站「全國高中職小論文競賽」「全國高中職閱讀心得比賽」，註冊所需的學校密碼：，須自行上網註冊才能上傳比賽作品 <http://www.shs.edu.tw/>

## 22. 附錄:105 年度電子雜誌目錄

- |                   |                   |                     |
|-------------------|-------------------|---------------------|
| • 財經商管            | • 卓越雜誌            | • 管理雜誌              |
| • Amoney 財經 e 周刊  | • 能力雜誌            | • 遠見雜誌              |
| • Money 錢         | • 財訊雙週刊           | • 廣告雜誌 Adm          |
| • PPAPER Business | • 動腦雜誌            | • 新聞新知              |
| • Smart 智富月刊      | • 商業周刊            | • WIRE 國際特赦組<br>織通訊 |
| • 大師輕鬆讀           | • 專案經理雜誌<br>[繁中版] | • 自殺防治網通訊           |
| • 女人變有錢           | • 經理人月刊           | • 周刊王               |
| • 今周刊             | • 經貿透視雙周刊         | • 消費者報導             |
| • 四季報             |                   |                     |

- 數位資訊
- DigiTrend 數位狂潮電腦雜誌
- NOVA 情報誌
- 光華商場採購誌
- 親子教育
- KAIROS 大學誌
- 高校誌 Koobii
- 生活居家
- DECO 居家
- iDSHOW 好宅秀
- Mypet-club
- 光量健康世界
- 城與書
- 室內設計 INTERIOR DESIGN
- 時尚家居雜誌
- 慈山誌
- 當代設計雜誌
- 瘋設計 Fun Design
- 旅遊行腳
- AZ 旅遊生活
- BONVOYAGE 一次旅行
- Or 旅讀中國
- Taipei
- Taipei Walker
- 台北
- 生態台灣
- 安居樂業-i 屏東
- 欣台灣
- 花蓮趣
- 食尚玩家
- 料理.台灣
- 旅@天下
- 留日情報雜誌
- 留學 StudyDIY
- 國家公園
- 帶你遊台灣
- 愛台灣旅遊誌
- 新北市藝遊
- 臺北畫刊
- 時尚風格
- Clip Magazine
- Cuppa Magazine
- PPAPER Fashion
- PPAPER Man
- REVE 享夢誌
- Shopping Design
- 影視娛樂
- 世界電影雜誌
- 時報周刊
- 專業科技
- PC PILOT 電腦飛行家國際中文版
- Tzu Chi medical care:medicine with humanity
- WINGTIPS 飛行夢想誌
- 人醫心傳:慈濟醫療人文月刊
- 中科簡訊
- 石油通訊
- 自然保育季刊
- 法律扶助
- 消防月刊
- 博物館簡訊
- 愛無懼
- 數理人文
- 人文藝術
- art plus (Taiwan)
- Design 設計 [中國國際版]
- PPAPER
- 小日子享生活誌
- 文化快遞
- 文化報報
- 華文世界
- 藏書之愛雜誌
- 休閒運動
- Scooter Custom 瘋機車
- 汽車線上情報
- 單車誌
- 樂活單車 BICYCLE LOHAS

- 105 年度紙本雜誌  
訂閱目錄
- 30 雜誌
- AZ 時尚旅遊
- BBC Knowledge 知識家
- Beauty 美人誌
- Bicycle & Life 單車身活
- CHEERS 快樂工作人
- DECO 居家
- Digi Photo 數位相機採購活用
- DPI 設計插畫誌
- GIRL 愛女生
- LIVING&DESIGN 住宅美學
- Lonely Planet 孤獨星球
- Money 錢
- PC HOME
- Shopping Design
- Smart 智富
- TC 北市青年-救國團
- TO' GO 泛遊情報
- VIVI (中文版)
- 天下
- 行遍天下
- 汽車購買指南
- 卓越
- 皇冠
- 食尚玩家
- 消費者報導
- 商業週刊
- 國家地理 (中文版)
- 遠見
- 親子天下
- 聯合文學
- 讀者文摘 (中文版)

## (八) 教官室

鍾龍沅主任教官

### 已辦事項

#### 1、全民國防教育

- (1) 11/21 校慶辦理全民國防教育射擊達人活動，全校學生共 20 隊參加，比賽計 20 場次，深獲同學的喜愛；相關活動程序、經驗及照片等已建立電子檔，下學年可考量更改其他與全民國防相關之活動，增添多元與豐富性。
- (2) 邀請國軍北部人才招募中心蒞校設攤，宣導全民國防理念與未來就業、就學的多元管道，亦邀請到士林警察分局不定時巡察校外以維護學校安全。
- (3) 104 年 11 月 15 日假林口大崗靶場參加 104 學年度臺北市全民國防教育實彈射擊代表隊選拔競賽活動，由陳暉鵬教官領隊活動計 9 人次，深受學生好評，並獲得女子組第 2 名榮譽。

#### 2、交通安全：

##### 本學期辦理之交通安全暨防災教育活動

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人數	執行成效
8 月 27 日	期初交通安全諮詢委員會	24	1. 制定本學期交通安全宣導方向。 2. 解決學校及社區相關交通安全問題
9 月 1-21	學生地震避難及防災疏散及防災宣導月	2,500	1. 防災示範宣導活動。 2. 地震避難及防災疏散預演及演練。 3. 班會討論及防災卡運用說明。
9 月 12 日	家長日交通安全宣導單		告知家長本校相關交通安全宣導作為、危險路段、交通相關資訊。
9 月 25 日	交通暨秩序服務隊期初大會	600	完成編隊並辦理期初活動，凝聚向心
10 月 2 日	交通安全宣教	100	1. 講述遵守交通安全的重要性。 2. 機車及自行車騎乘注意事項。
104 年 12 月 至 105 年 1 月	交通安全宣導月	2,500	1. 班會討論。 2. 透過競賽活動、宣導活動、研習活動、交通服務隊職能訓練、班會討論等。
1 月 19 日	期末交通安全諮詢委員會	24	1. 檢討本學期交通安全實施現況及問題 2. 解決學校及社區相關交通安全問題

#### 3、軍訓後勤：

- (1) 日間部賃居生均於9/7~10/10日，夜間部暨進修部賃居生亦於9/7~18日協同消防局人員完成輔訪，日、夜間部學生合計11人次，並分別於10/9日及10/22日假行政大樓5樓第一會議室實施日、夜間部賃居生座談會。
- (2) 軍訓教學用槍65k2式計 69+1支、(69支為教育局核撥, 1支為學校經費民間自購)、空氣步槍6支及空氣手槍3支(均為學校經費自購)；另自9月份起新增購T-91式計10支。

#### 4、弱勢關懷：

(1)濟助清寒暨急難學生基金管理：結算迄105年01月15日餘額計\$715萬0,228元整。

※本學期定期捐款計有6次計418筆，合計金額為\$24萬6,200元。

※本學期不定期捐款計有11筆，合計金額為\$3萬1,561元。

※總計本學期捐款總額為\$59萬6,213元整。

※104學年度第1學期校內急難濟(慰)助學生，日、夜間部共計69人次，支用金額計\$37萬8,500元。

(2)教育儲蓄戶專戶管理：

※本校教育儲蓄戶執行規定及勸募許可申請，業已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3年12月1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30145835號函及臺北市教育局103年12月27日北市教國字第10343545200號核定，自104年01月01日開始執行。相關申請表及訪視紀錄表可於學校網站上專頁內下載，亦可向教官室承辦人洽詢。

※本學期計核發102班杜生等1員補助金6,226元，年度核結(含利息)迄105年01月15日餘額計\$9萬4,007元整。

(3)教育部學產基金設置急難慰問金：104學年度第1學期協助學生提出申請計3件，已審核通過1件，計2萬元整，另2件仍在送審中。

(4)僑生輔導：

※104學年度第1學期在校僑生人數：高二 1 人；餘均附屬親屬納保。

※104年9/23日1230時辦理僑生端節慰問活動，參加人員計學務主任、家長會長、主任教官及僑生合計5員。

#### 5、校園安全：

(1)士林區校外會聯席會報於11月26日召開，參加人員為士林區高中職學校校外會承辦人、士林區國中小生教組長、少輔組、分局及派出所警察、交通隊等單位計45員代表出席，會中邀請新北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中心兒少緊急安置中心吳碧貞主任針對「受性剝削兒少危機評估與學校預防服務」實施專題講座。

(2)104學年度第1學期(104年8月24日至105年1月20日)校安通報甲級事件：0件、乙級事件：10件、丙級事件：4件、一般通報事件26件，合計41件，其中乙、丙級事件大部份為兒童及少年保護案件(家暴、性平、性侵)，共計11件，請導師及任課老師於平日與學生接觸時，如發現學生行為異於平常時，請協助通知相關業務主管處室，俾利及早介入、及早預防。

(3)依教育部「校園霸凌防制準則」及臺北市教育局「臺北市各級學校防制校園霸凌執行計畫」，本校如發生校園霸凌事件或疑似案件時，需由「防制霸凌小組委員」召開因應會議，並組成調查小組實施調查，為充實本校防制霸凌委員人才庫，避免爾後如肇生相關事件，卻無足額及合格之人員擔任委員及調查小組成員，致使須由校外第三方人士入校實施調查之情形，遂

依前揭計畫規劃納編本校相關人員，並配合教育部（局）講習期程派員送訓，以完整本校調查能量。

- (4) 臺北市教育局 105 年第 1 次校園霸凌增能研習預於 1 月 28 日、29 日假大安高工實施，經先期統計薦報人員分別為教務處陳妍潔老師、總務處洪華廷主任、學務處林紹洋組長、實習處蔡志雄幹事、輔導室楊孝媛老師、夜間部謝宗龍老師、教官室羅健益教官、陳暉鵬教官、潘燦銘教官、蔣明峰教官、家長會何偉群常委、李瑞玲家長及學生日間部一年級學生黃禹煊 3 員、夜間部二年級學生陳世文 3 員等，完訓後納入委員人才庫運用。

6、紫錐花運動：本學期辦理校內講座及各項宣導活動，皆依規劃順利完成，並已將相關成效報局或彙整備查。

- (1) 9 月 1~4 日運用全民國防課程將友善校園週「反毒」、「反黑」、「反罷凌」及「兩性平等」主題向學生宣教。
- (2) 9 月 11 日士林地方法院檢察官蒞校以「新興毒品樣貌與青少年犯罪為例」向一年級學生宣教。
- (3) 9 月 12 日利伯他茲基金會反毒講師及過來人種子教師，經驗分享讓家長瞭解藥物濫用危害及徵狀。
- (4) 10 月 30 日由賴妘薇藥師以「毒品傷害身體與成癮性介紹」為題實施宣教。
- (5) 12 月 25 日於西門町商圈進行「社區關懷服務學習」發票募集活動。

#### 待辦事項

- 1、高一、二全民國防教育課程：由全體教官負責授課，1、2 年級第 1 次期中考不排入考程不送成績，第 2 次及期末考納入考程並核算成績，如有補考期程先行配合教務處，第二次期中考由羅健益、陳暉鵬教官出題，期末考由吳威德及潘燦銘教官出題評量，補考部分由蔣德馨與黃靖如教官出題評量；夜間部由陳秀玲教官及王雅萍教官負責。
- 2、教育局訂於 1 月 25 日（一）辦理授課計畫提報暨教學演示。
- 3、預於 5 月 5 日（四）假林口大崗靶場實施高三實彈射擊體驗活動。
- 4、交通、秩序服務隊寒訓課程安全維護及相關協調工作。
- 5、辦理寒假及春節期間交通安全宣導活動。
- 6、預於 4 月 7 日辦理反毒宣導辦理「強化教師反毒知能」活動。
- 7、預於 3 月 18 日針對高二實施反毒宣導加強反毒常識與拒絕毒品誘惑。
- 8、持續辦理防制藥物濫用、愛滋病宣導、菸害、檳榔暨酗酒防制等宣導活動。
- 9、依 105 年度規劃增購「國造 T-91 式 5.56 公厘訓練用步槍 x10 支」案，已完成市政府教育局申購核備。
- 10、104-2 關懷弱勢規劃期程表：

104 學年度下學期推動弱勢關懷-賃居生照護之活動			
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人數	目的
02 月 15 日 ~ 02 月 19 日	調查 104-2 學期賃居生名單	11	1. 確認校內賃生人數，以利人員管制。 2. 發文至警、消單位協請生活環境管理及居住安全照護。
02 月 22 日 ~ 03 月 11 日	104-2 學期賃居生生活輔導訪視	20	1. 協助賃居生儘快適應居住生活環境安全及校方關懷之意。 2. 讓賃居生儘快適應學校生活及學校關懷賃居生學業學習、在校生活狀況。
03 月 17 日	賃居生(暨僑生)座談會	40	配合僑生實施座談會。
03 月 18 日	發函	3	將訪視所見情形發文至警、消單位協請生活環境管理及居住安全照護

104 學年度下學期推動弱勢關懷-僑生照護之活動			
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人數	目的
02 月 15 日 ~ 02 月 19 日	調查 104-2 學期僑生名單	3	確認校內僑生人數，以利人員管制。
03 月 17 日	僑生(暨賃居)座談會	40	配合賃居生實施座談會。
06 月 08 日	僑生端節慰問餐會	10	1. 協助僑生儘快瞭解學校學習環境、感受台灣秋節氣氛及校方關懷之意。 2. 讓僑生感受台灣端午節熱鬧的氣氛及學校關懷僑生學業學習、在臺生活狀況。

104 學年度下學期推動弱勢關懷-校內急難救助之活動			
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人數	目的
02 月 15 日 ~ 03 月 11 日	調查 104-2 學期校內申請名單	11	確認申請人數，以利人員管制及資格審查。
03 月 11 日 ~ 03 月 17 日	申請學生資格初審及資料製作	10	確實查核申請學生資格是否相符。
03 月 18 日	校內急難救助暨清寒慰助金期初審查會議	20	協助申請通過學生後續生活改善等事宜。
6 月份	校內急難救助暨清寒慰助金期末審查會議		協助申請通過學生後續生活改善等事宜。

104 學年度下學期推動弱勢關懷-教育儲蓄戶之活動			
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人數	目的
02 月 15 日 ~ 03 月 11 日	調查 104-2 學期校申請名單		確認申請人數，以利人員管制及資格審查。
03 月 11 日 ~ 03 月 17 日	申請學生資格初審及資料製作		確實查核申請學生資格是否相符。
03 月 25 日	校內教育儲蓄戶期初(審查)會議		協助申請通過學生後續生活改善等事宜。
06 月份	校內教育儲蓄戶期末(審查)會議		協助申請通過學生後續生活改善等事宜。

#### 協調事項

- 1、感謝校長體恤教官室同仁辛勞，104 學年度寒假開始將試行教官值勤不值夜，夜間以電話轉接待命方式，於非值勤時間若有緊急事件需處理，請利用校安專線通報。
- 2、請參加 1 月 28、29 日於大安高工「罷凌防制研習」的同仁準時出席。
- 3、104-2 高三實彈射擊體驗活動，訂於 5 月 5 日上午實施，請配合調整課務。

**工作報告**

- 1、為協助教育局編列 106 年度退休經費，本校教職同仁符合退休資格者如欲申請於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期間退休者，請填妥退休申請報告書並備好相關資料於 105 年 1 月 29 日前至人事室登記，事關同仁權益，請把握時效，逾期不受理。(凡登記者，如無重大事由，106 年未退休者，107 年停權 1 年)
- 2、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2 年期定儲機動利率自 104 年 12 月 23 日起由原年息 1.305%調整為年息 1.235%，旨揭住宅貸款利率隨同調整，本府公教人員輔助購置住宅貸款亦配合調整。旨揭本府公教人員輔助購置住宅貸款利率，係按中華郵政 2 年期定儲機動利率加年息 0.042%計算法調整。
- 3、有關市府健康檢查規定：40 歲以上同仁每 2 年可報名參加健康檢查乙次，40 歲至 50 歲以下補助 3500 元，50 歲以上補助 16000 元。已參加 104 年健康檢查同仁不得參加 105 年度健康檢查，其餘符合規定同仁均可參加 105 年度健康檢查。
- 4、子女教育補助費申請作業，請於 3 月 20 日前辦理，本室會主動列印申請表二份，放在同仁信箱內，填寫後送回人事室。(請詳填年級、科系、日夜間部、金額……等並請簽名或蓋章)，高中以上學校請檢附繳費收據正本或影印本(國中、小免附，請自行核實填寫)。申請至 105 年 3 月 20 日止。研究所或公費生、重讀生不予補助。夫妻同為軍公教人員，請勿重複請領子女教育補助。
- 5、經報備核准公餘進修同仁，可請領學分補助費者(補助學雜費 4/1)，請于收到成績單後填寫申請表二份(請詳填年級、科系、班別、金額…等及簽名或蓋章)，並檢附繳費收據正本及成績單影本乙份至人事室辦理。學分補助費申請至 105 年 3 月 20 日止。申請利用公假進修同仁，不可請領學分補助費。
- 6、各位老師如有地址、電話變更，請至人事室更正。
- 7、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來函，為強化學校教職員工差勤管理及維護良好紀律，請依下列事項辦理：
  - ★學校公務人員應依規定時間準時上下班，且每日上下班須親自辦理到退手續，如有虛偽情事者，應予懲處。
  - ★加強宣導及督促遵守專任教師出勤時數，每週合計以 40 小時為原則，請假滿八小時折算 1 日，請假不足 1 小時者，以 1 小時計算。如有未辦請假手續而擅離職守者，應依相關規定議處。另教師在學生上課時間應以學生受教權為重，不得有「無課的時間就離開學校，以至於學生有疑問時找不到老師

討論」之情形。

- ★學校單位主管應加強執行單位人員出勤考核，校長及人事主管人員得不定期查勤，並作成紀錄列入考評參考，另自即日起，每月至少實施4次不定期查勤。為落實執行成效，教育局會持續督導學校加強差勤管理，並不定時派員至各校查勤，如有違反規定者，將依規定辦理，以維護良好紀律。
- 8、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來函規定公教人員利用寒暑假赴大陸地區參訪，請惠予配合填具『赴大陸地區申請表』。返國後也請至人事室填具『出國申請表』
- 9、教師未依輔導相關規定執行或參與各項研習，均列入年終考評參考。
- 10、邇來本局接獲民眾反映學校教職員工疑有收受學生家長高價贈品之情事，請本校教職員工，遇有贈受財物情事，應恪守本府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相關規定，以維教育人員廉潔形象。
- 11、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來函規定 105 年農曆春節將屆，請同仁拒受家長及商民餽贈及邀宴活動，以維優良風氣。
- 12、感謝各位同仁對人事室業務支持及協助，新的一年祝福同仁佳節愉快，身體健康，事事如意。

#### 法令宣導

- 1、嚴守行政中立：依『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嚴守行政中立注意事項』學校全體教職員工均為適用對象，選舉期間不得為支持特定或反對之政黨、其他政治團體或公職候選人。違反規定者除行政責任外，尚須依違反公務員服務法移送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懲處。
- 2、嚴禁性騷擾：「性騷擾防治法」於 95 年 2 月 5 日實施，其中建立申訴管道如下：
  - (1)教師（含教官）：本校校長、各處室主管為受理申訴對象。
  - (2)職員：本校校長、人事室為受理申訴對象。
  - (3)技工工友：本校校長、總務處為受理申訴對象。
- 3、資料保護法：學生基本資料係屬資料保護法之範疇，同仁如洩漏學生基本資料除有觸犯資料保護法之規定亦有違刑法之規定，提醒同仁務必切實執行並遵守資料保護措施。
- 4、為提昇本校服務品質，請同仁注意接聽電話時之服務態度及禮儀。
- 5、嚴禁體罰：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函示，教師禁止體罰學生(包含語言暴力)及不當管教學生，業經立法院立法通過，如經查屬實，應即召開考績會依相關規定核予記大過之懲處並報局核備。

- 6、臺北市政府函示，夫妻同為軍公教人員不得重複請領子女教育補助及子女在校有減免學雜費也不得重複請領子女教育補助。
- 7、禁止教師校外補習：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函示，違反者依成績考核辦法核予記大過之懲處並報局核備。
- 8、依「防範公務員以專業證照違法兼職或租借他人實施計畫」規定，公務員應遵守公務員服務法相關法令規定，不得以專業證照違法兼職或將專業證照租借他人使用，具有專業證照者，並應主動申報。
- 9、公務員(含教師)服務法之規定不得經營商業及擔任公司理監事及不得超過10%股東，違反者依情節輕重予以懲處並報局核備。公務員勿加入多層次傳銷事業之組織或計畫，並從事推廣、銷售商品或勞務及介紹他人參加等行為。
- 10、嚴守廉政規範：臺北市政府100年1月31日府授政二字第10030109900號函略以，同仁應嚴守『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廉政規範』規定，請同仁務必恪遵相關廉政規範，相關活動，請採儉約原則，並婉拒有業務往來、費用補助、契約關係等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禮物及其他財務餽贈。拒收商民餽贈、邀宴，勿涉足不妥當場所，以為教育優良風氣與形象。
- 11、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01年3月8日北市教政字第10133134900號函重申，同仁應嚴守『臺北市政府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請同仁務必恪遵相關廉政規範，相關活動，請採儉約原則，並婉拒有業務往來、費用補助、契約關係等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禮物及其他財務餽贈。拒收商民餽贈、邀宴，勿涉足不妥當場所，以為教育優良風氣與形象。
- 12、公務人員不宜於上班時間或以公家電腦上網連結臉書、噗浪等社交網站，從事與執行職務無關之相關網路行為。公務人員不得利用職務上權力、機會或方法，要求他人加入公職候選人之「臉書」或「噗浪」之會員，或支持特定之政黨、政治團體或公職候選人。公務人員得於下班時間，以非公家電腦上網連結臉書、噗浪等社交網站，加入公職候選人粉絲團，或支持特定之政黨、政治團體或公職候選人，但不得具銜（足資辨識個人身分及職務）或具銜且具名。
- 13、酒後不開車：市府重申各機關教職員工酒後駕車經警查獲期吐氣酒精成分超過0.25毫克以上者處申誡二次到記過一次不等之處分；因而肇事者，除依法移送法辦外，並視情節輕重予以記過二次以上之處分。
- 14、線上差勤注意事項

(1)登入：請由本校首頁→線上服務→WebITR差勤系統

更改密碼：帳號為個人身分證字號，密碼為a，登入後建議帳號不要更改(日後忘記就沒救啦)，密碼一定要修正為8個字元(日後忘記可由本室回復為a)。

確認個人基本資料：確認個人姓名、身分證字號、休假年資、全年休假天數是否有誤，資料有誤者請洽本室修正。

設定代理人：可將同處室同仁皆加入代理人清單，以便請假時可做選擇。

(2)差假申請程序(以事假為例)

進入系統→差勤作業→請假作業→一般請假→假別(選擇事假)→勾選職務代理人→選擇請假起訖時間→選擇事由(事由一定要勾選喔，否則會送不出去喔)→送出(此時會跑到職務代理人收件匣)請假單送出以後請務必通知所勾選之職務代理人進入系統點選同意→單位主管進入系統點選同意於假單批核過程中，請假人得隨時進入系統查詢假單進度教師兼行政請假時需自行編輯課務(請參閱簡報)其他差假之請假方式已請自行參閱簡報

(3)代理轉移

如欲請假時段已有先行代理他人請假者則無法請假，須先行將該筆代理轉移由同處室其他人代理後，始得請假例如A已代理B之11/20休假，A於11/20臨時想要請休假，則須先行將11/20代理B之休假轉移至同科室C身上，C同意後A才能於系統上請11/20之休假

(4)取消或撤銷假單

未決行之假單如欲取消可進系統逕行取消已決行且未過期之假單，如欲取消者須使用撤銷假單之方式，進入系統選取該筆請假紀錄，勾選撤銷並經單位主管核准後才算撤銷已過期之假單則不可以取消也不可以撤銷，如欲取消者請洽人事室

(5)請假時間

**全日請假**：線上填寫上午8時至下午4時30分假單。

**半日請假**：

上午請假：線上填寫上午8時至12時假單並登記請假半天，下午上班時間為12時30分至4時30分。

下午請假：線上填寫下午12時30分至4時30分假單並登記請假半天。上午上足4小時後方可離校

**按小時請假**：上班期間請假者，覈實計算請假時數；請假時數未滿1小時，

以1小時計，餘此類推。

(6)其他

- ◆ 如當日無法及時提出假單者，可於事後補送假單，期限為3日內之假單，超過3日無法補申請。
- ◆ 加班請事先申請或如當日無法及時提出加班申請者，可於事後補加班申請，期限為3日內之加班申請單，超過3日無法補申請。

其他未盡事宜請自行參閱簡報

請假、加班申請上線初期會有不熟悉，做過幾次各位同仁就會較熟悉，如有任何疑問請洽人事室，會盡力在最短的時間內解決喔。